

公司代码：688157

公司简称：松井股份



#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凌云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瑛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1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松井股份	指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茂松科技	指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股东
松源合伙	指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松茂合伙	指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松瑞合伙	指	长沙松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松井	指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台湾松井	指	香港商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系香港松井在台湾设立的分公司
东莞鸥哈希	指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长沙松润	指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松井研究院	指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西贝驰	指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现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EHS	指	Environment、Health、Safety，环境、健康、安全的缩写
阿克苏诺贝尔/AkzoNobel	指	阿克苏诺贝尔涂料有限公司
PPG	指	PPG 工业公司
江苏宏泰	指	江苏宏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系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终端/终端客户	指	高端消费类电子品牌企业、乘用车整车品牌企业的统称
模厂/模厂客户	指	高端消费类电子品牌企业、乘用车整车品牌企业的上游零部件生产企业
苹果	指	Apple Inc 及其下属公司
谷歌	指	Google Inc 及其下属公司
惠普	指	Hewlett-Packard Development Company, L.P 及其下属公司
MOTO	指	MOTOROLA, INC 及其下属公司
三星	指	三星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小米	指	小米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OPPO	指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VIVO	指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Glasses	指	深圳市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
Beats	指	Beats by Dr. Dre, 美国音频设备公司
Sonos	指	搜诺思, 美国家庭无线智能音响系统制造公司
PHILIPS	指	荷兰皇家飞利浦公司
联想	指	联想集团及其下属公司
吉利	指	吉利汽车集团
上汽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广汽	指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雷奥	指	Valeo S.A. 及其下属公司
德邦证券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
A股	指	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科创板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招股说明书	指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6月
3C产品	指	计算机、通信和消费类电子产品的统称。包括并不限于: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
基材	指	涂料、油墨等涂层材料涂覆于其上的基底材料。如塑料、弹性体、玻璃、陶瓷、金属等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	指	高端消费类电子及乘用车等高端消费品领域高装饰性、高防护性、高功能性的涂料、油墨、胶黏剂等涂层材料统称
涂层	指	涂料、油墨、胶黏剂等涂覆层的统称
涂料	指	通过喷涂等方式在物体表面涂覆的可提升原物体表面装饰性、防护性、功能性的黏稠液体, 固化后形成薄膜。通常由

		主体树脂、颜料（填料）、助剂、溶剂等组成
油墨	指	通过印刷或喷绘等方式将图案、文字表现在承印物上的黏性胶状流体，固化后形成薄膜。通常由主体树脂、颜料（填料）、助剂、溶剂等组成
特种油墨	指	应用于 3C 行业中的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等高端消费品领域相关产品玻璃面板上具有特殊功能性的油墨。主要包括：过程保护类油墨及装饰类油墨
胶黏剂	指	通过黏附力和内聚力的作用将连接物黏合的黏性物质
弹性体	指	在弱应力下形变显著，应力松弛后能迅速恢复到接近原有状态和尺寸的高分子材料，具体包括：液态硅橡胶（LSR）、氟橡胶（FKM）、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TPU）、热塑性弹性体（TPE）、热塑性有机硅弹性体（TPSIV）等
树脂	指	涂层配方中的主体，即主要成膜物质，其直接决定了涂层的物理化学、机械性能等综合性能
特种树脂	指	可制成具有特殊功能性涂层的树脂。如：有机硅树脂、聚氨酯丙烯酸树脂、环氧丙烯酸树脂、丙烯酸树脂等
有机硅树脂	指	由硅原子和氧原子交替连结组成骨架，不同的有机基团再与硅原子连结而成的聚合物
溶剂	指	配方中起溶解或稀释作用的挥发性物质
金属颜料	指	由金属或合金的颗粒或薄片经过细磨而制成的颜料，具有金属光泽，广泛用于装饰涂料
UV 固化	指	紫外光固化方式，是一种在紫外光或可见光的照射下，光引发剂吸收特定波长的光子，产生自由基或阳离子，引发单体和低聚物发生聚合和交联反应，在极短时间内完成的固化方式
热固化	指	热固化方式，是一种在加热或红外辐射等的热作用下产生化学交联的固化方式。根据加热温度的不同，可分为低温固化、中温固化和高温固化
PVD	指	Physical Vapor Deposition, 简称 PVD。一种利用物理过程实现物质转移，将原子或分子由靶材转移到基材表面上的工艺。其作用是可使某些有特殊性能（如：强度高、耐磨性、散热性、耐腐蚀性等）的微粒沉积在性能较低的基底上，使基底具有更好的性能

NCVM	指	Non Conductive Vacuum Metallization, 简称 NCVM, 不导电真空电镀（也称非连续性真空电镀）是一种起源于普通真空电镀的高新技术, 其结合了传统真空镀膜技术的特征, 采用新的镀膜技术、新材料（铜、锡、铜锡合金等不导电金属为主）, 可做出与普通真空电镀不同的金属效果, 且由于不导电特性, 可应用于无线电产品, 达到良好的收讯效果
UV 色漆	指	采用紫外光（UV）固化方式的非镀膜类着色涂料
UV 单涂	指	在基材上一次喷涂单涂层 UV 涂料, 可同时满足外观及功能性双重要求的工艺
有机硅涂料	指	在弹性体基材上涂覆的以有机硅烷单体、有机硅低聚物或有机硅高聚物为成膜物的具有特殊手感和耐污性能的涂料
有机硅手感涂料	指	手感性能优异的有机硅涂料
装饰油墨	指	在产品基材表面涂覆起提升装饰效果和标志作用的油墨
溶剂型涂层材料	指	有机溶剂作为稀释剂的涂层材料
水性涂层材料	指	水作为主要稀释剂的涂层材料
柔性制造/柔性生产	指	与“刚性”实现单一品种大批量生产相对立的“柔性”定制化生产模式, 考验生产线和供应链反应速度; 主要依靠有高度柔性的以计算机数控为主的制造设备来实现多品种、小批量的制造/生产方式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松井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NAN SOKAN NEW MATERIAL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OK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凌云剑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公司网址	www.sokan.com.cn
电子信箱	zqb@sokan.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俊芸	黄辉
联系地址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电话	0731-87191777-8088	0731-87191777-8088
传真	0731-87877780	0731-87877780
电子信箱	zqb@sokan.com.cn	zqb@sokan.com.cn

##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松井股份	688157	无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0,177,790.45	179,217,012.08	1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87,329.82	33,321,816.46	1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59,579.40	32,754,570.77	1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5,160.56	28,462,224.63	4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9,548,504.16	399,881,750.77	162.46
总资产	1,172,777,285.94	570,786,305.96	105.4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 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6	17.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6	17.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5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9	10.25	减少0.7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1	10.07	减少1.3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88	10.40	减少0.5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6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70%，主要在于水性涂料技术产品和UV单涂色漆涂料技术产品收入增长。受收入增长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17.90%和10.0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 4,021.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29%，主要是收到货款的增加。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增加系公司上市发行股份所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系公司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所致。

##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349.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81,39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		

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455.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2,231.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552.47	
所得税影响额	-581,068.70	
合计	3,227,750.42	

##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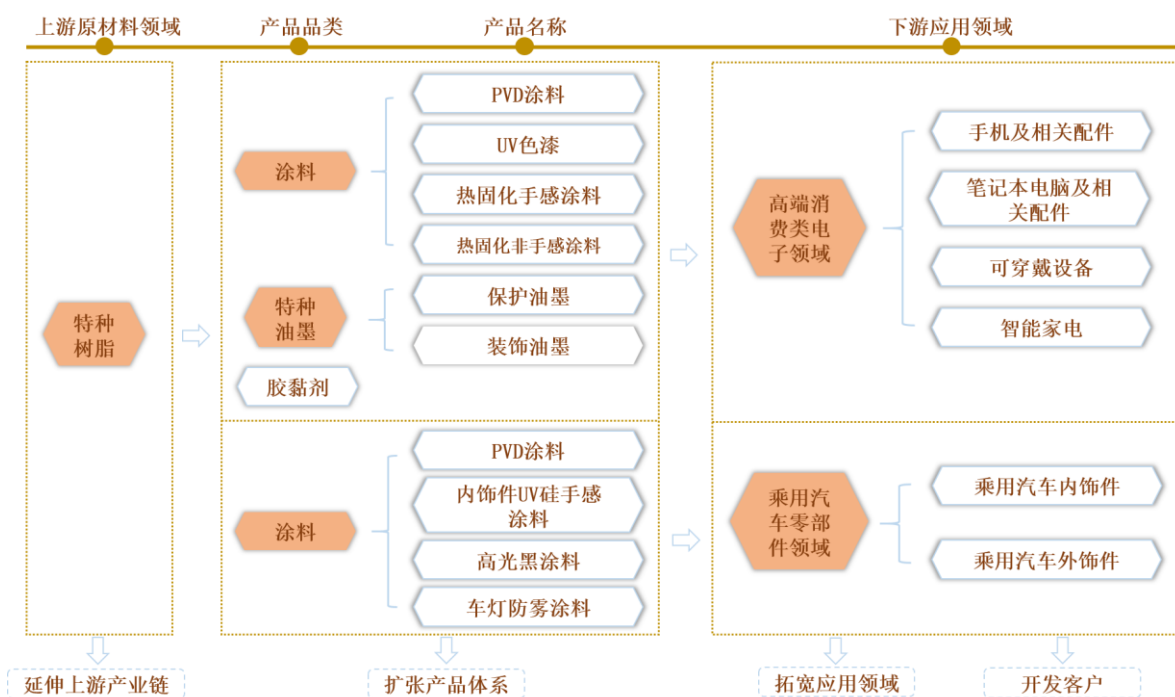
#### (一) 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以 3C 行业中的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汽车零部件等高端消费品领域为目标市场，通过“交互式”自主研发、“定制化柔性制造”模式，为客户提供涂料、特种油墨等多类别系统化解决方案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商。

公司目前拥有涂料、特种油墨、胶黏剂三大类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两大类领域。聚焦目标市场精耕细作，专业化堡垒式的发展模式，公司终端客户覆盖亚洲、美洲、欧洲等地区，基本实现对下游目标市场业务的全覆盖。

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业务已覆盖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四大类细分市场，并形成涂料、特种油墨等多类别、一体化的产品体系结构。高端消费电子终端公司合作的核心企业为华为、苹果、小米、惠普、Microsoft、谷歌、亚马逊、VIVO、MOTO等，公司是一家已成功进入国际知名终端品牌供应体系、并与其建立了相对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且可与阿克苏诺贝尔、PPG等国际巨头展开竞争的涂层材料生产企业。

在乘用车（零部件）领域，公司依托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品牌影响力，已成功在该领域实现技术和市场突破。已供应或进入客户供应体系的核心客户包括：吉利、广汽、上汽通用五菱、法雷奥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及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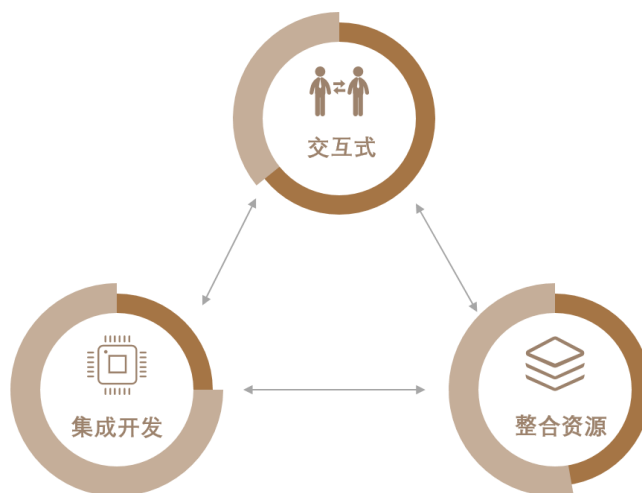
## (二) 经营模式

### 1、“交互式”自主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交互式”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通过配置业内先进的研发、检测、分析设备和模拟客户涂、装施工环境的全景实验室，构建包含原材料、技术配方、工艺参数、色彩调试方案等元素的技术数据库，与终端品牌客户建立了双向“交互式”的研发信息共享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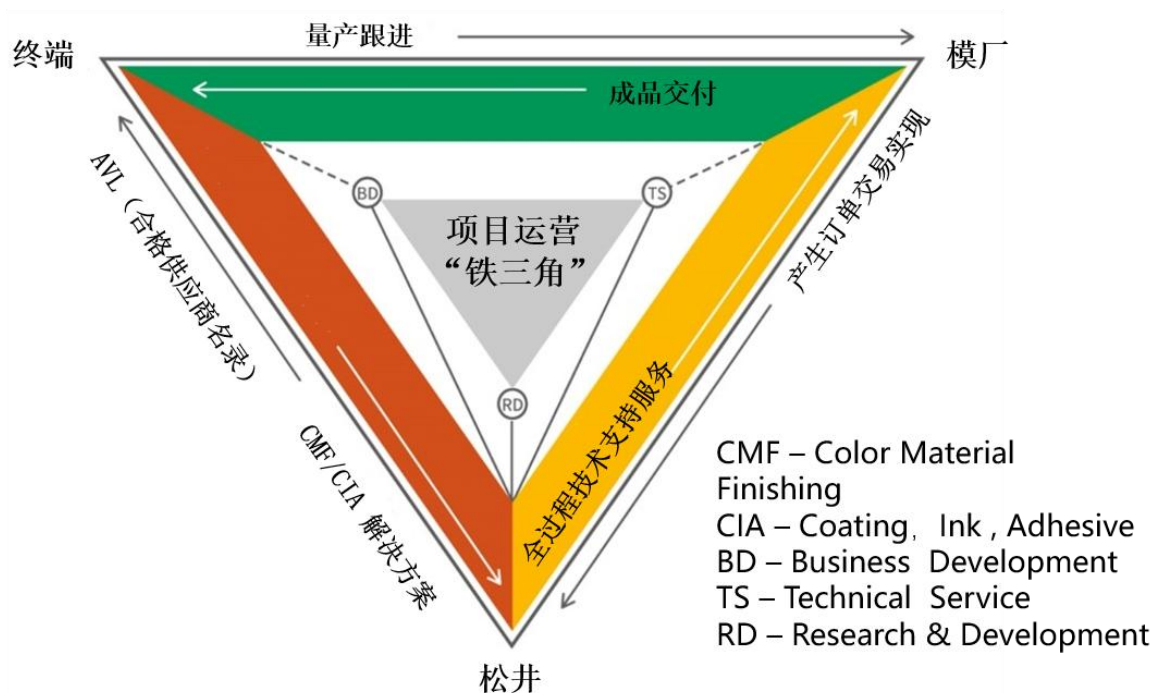
公司以内部研发部门为主体、各级工程技术中心为平台，联合供应商、高校和行业协会，有效集成社会资源，共同开展基础课题研究和前沿技术研究。通过设立专属实验室，与终端客户进

行共同研发，精确、快速地为终端用户提供系统化的解决方案；同时公司整合行业协会资源及中山大学、湖南大学等高校的研发资源，打造开放式研发平台，共同促进研发成果产业化。



### 2、终端引领、模厂落地的深度营销模式

公司以直销模式对终端和模厂进行深度营销，以项目制形式提供定制化服务。公司和模厂、模厂和终端之间是直接供应关系，公司和终端之间是间接供应关系。鉴于终端、模厂的双重客户关系，公司产品进入生产链条通常需经过终端客户需求获取、终端客户样板报送、终端客户供应商认证、模厂实验室小试、模厂生产线中试、模厂初步验收、模厂供应商认证、与模厂签订供应合同等多个阶段，新客户开发周期约为 1-4 年。根据产业链环节的创新需求和产品迭代周期，公司与终端、模厂之间形成了一种共生的生态关系。



### 3、战略采购、以销定采模式

基于原材料市场供求及市场行情等因素，公司适时向供应商进行集中、战略采购。对于特殊或稀缺原材料，公司选择与战略供应商共同研发；对于树脂、金属颜料等核心原材料，公司以销定采，采取与供应商签署“长期框架合同+订单”的模式。

#### 4、柔性化生产模式

公司以恒温仓储保持原材料性能稳定，引进业内先进的DCS生产自动化控制系统进行生产，采用业内先进的表征设备和理化仪器对原材料、半成品、成品进行微观精准分析与检测。通过配置多套柔性化生产辅助设施，施行规范、高效的生产工艺流程化管理，实现小批量、多批次定制化柔性制造，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和生产效率。

### （三）行业情况

#### 1、高端消费品领域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市场预测情况

2019年、2023年高端消费品领域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市场容量预计情况如下：

应用领域	2019年			
	涂料理论需求量 /吨	特种油墨理论需 求量/吨	估测涂料 市场规模 /亿元	估测特种油 墨市场规模 /亿元
手机及相关配件	41,130-82,260	6,855-13,710	41-82	14-27
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	14,940-29,880	1,660-2,490	15-30	3-5
可穿戴设备	6,740-10,110	674-1,348	7-10	1-3
智能家电	33,320-49,980	1,666-3,332	33-50	3-7
<b>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合计</b>	<b>96,130-172,230</b>	<b>10,855-20,880</b>	<b>96-172</b>	<b>22-42</b>
汽车内饰件	61,499-80,775	-	43-57	-
汽车外饰件	290,056-367,160	-	290-367	-
<b>汽车零部件领域合计</b>	<b>351,556-447,935</b>	<b>-</b>	<b>333-424</b>	<b>-</b>
应用领域	2023年			
	涂料理论需求量 /吨	特种油墨理论需 求量/吨	预计涂料 市场规模 /亿元	预计特种油 墨市场规模/ 亿元
手机及相关配件	45,600-91,200	15,200-30,400	46-91	30-61
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	15,390-30,780	1,710-2,565	15-31	3-5
可穿戴设备	9,640-14,460	964-1,928	10-14	2-4
智能家电	62,280-93,420	3,114-6,228	62-93	6-12

<b>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合计</b>	132,910-229,860	20,988-41,121	133-230	42-82
汽车内饰件	<b>56,725-74,504</b>	-	<b>40-52</b>	-
汽车外饰件	<b>267,539-338,657</b>	-	<b>268-339</b>	-
<b>汽车零部件领域合计</b>	<b>324,264-413,161</b>	-	<b>307-391</b>	-

高端消费品领域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市场容量预测情况，主要依据 2019 年和 2023 年全球各应用领域实际或预计产品出货量或产量，并结合行业内各应用领域产品涂层材料平均用量和公司各应用领域产品平均涂层材料单价计算所得。

## 2、2020 年上半年涂层市场情况及 2020 年市场预测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海外具有全球性经营的涂料巨头企业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冲击。2020 年 7 月，阿克苏诺贝尔发布 2020 年上半年业绩报告，数据显示上半年实现销售收入 40.45 亿欧元（2019 年：46.36 亿欧元），同比下降 13%，归属于股东的净收入为 2.44 亿欧元（2019 年：2.96 亿欧元），同比下降 18%。2020 年 7 月 17 日，PPG 发布的 2020 年第二季度财报中，PPG 第二季度实现净销售额约 30 亿美元，较上年同期下降约 25%，预计第三季度总销售量将下降 8%-15%；PPG 方面表示，第二季度的中国业务较上年同期销量均有较高提升，而全球其他主要地区的多数业务产品需求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

国内，根据中国涂料工业协会相关负责人介绍，2020 年上半年我国涂料行业总产量同比下降 5.4%。广信材料 4 月 27 日最新公布的 2020 年一季报显示，其营业收入 1.12 亿元，同比下降 47.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1 万元，同比下降 82.57%。随着疫情影响的减弱、全行业消费情况的复苏，外加相关扶持政策的出台和有关问题的适时解决，全国涂料行业市场开始在第二季度回暖，据中国涂料工业协会预计，第三季度将迎来生产和订单高峰，我国涂料行业发展将在后半程即第三季度有较大的消费反弹，行业将发展稳定，总体主营业务收入和产量维持 2019 年水平不变。

## 3、涂层行业发展趋势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按固化方式不同，主要分为热固化涂层材料、UV 固化涂层材料、电子束固化涂层材料。其中，UV 固化利用紫外光引发具有化学活性的低分子量物质转变成高分子量产物的化学过程，表现上就是从液态瞬间转化成固态的过程，因其具有环境友好、高效、节能、适应性好、经济的特点，UV 固化涂层材料受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被广泛应用于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该技术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初德国 Bayer 公司成功开发的光固化木地板涂料，此后在国际上得到飞速发展。随着 UVLED、大分子光引发剂、水性 UV 光固化配方产品等新技术、新产品的出现，UV 光固化技术在涂料、油墨等行业的应用不断提高，UV 光固化技术在涂层材料行业的应用场景正在不断拓展。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按溶剂种类的不同，主要分为溶剂型涂层材料、水性涂层材料、高固含涂层材料、粉末涂层材料，其中溶剂型涂层材料为业内主流涂层材料类别，但环境污染较严重；水性涂层材料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处于起步阶段，为环保型涂料的主要发展方向。2020年12月1日，新国标《工业防护涂料中的有害物质限量》实施，明确要求降低溶剂型涂料的有害物质含量，受限于现有技术和材料，溶剂型涂料降低有害物质含量的单位变动成本将大幅提升，水性涂料的经济性将进一步凸显。目前，不管是涂料原材料供应商，还是涂料生产企业、涂装设备生产企业，正围绕水性涂料等环保产品加快转型发展。

功能性是涂层未来发展的一个重要方向，基于为消费者提供更多安全环保健康的功能性产品的初衷出发，中国涂料工业协会启动了抗病毒涂料相关的调研和研究工作，《涂料（漆膜）抗病毒性能测试方法》及《抗菌及抗病毒涂料》两项团体标准已经立项，制订进入了关键阶段，并于日前完成了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公司参与其中。

##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权属清晰且均为自有技术，技术成熟并应用于公司产品的批量生产中，覆盖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配方技术、工艺技术及上游关键原材料特种树脂技术。公司依托建立大量分析样本的原材料库、配方库、工艺库等进行相关技术创新，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先进性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系列有机硅手感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领先	
3D 玻璃感光油墨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领先	
乘用车车灯防雾树脂及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进入量产	行业领先	
系列 PVD 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先进	新增授权专利 2 项
系列 UV 色漆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先进	
系列水性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量产	行业先进	新增授权专利 1 项
乘用车汽车零部件 PVD 涂料技术	自主研发	进入量产	行业先进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强化优秀研发人员的引进与培养，充分利用内外技术资源，提升公司在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巩固和保持公司产品和技术领先或先进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5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取得方式
1	一种水性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3113914	2020. 4. 20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2	一种水性 UV 银粉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3110564	2020. 4. 20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3	双重固化水性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施工工艺	发明专利	202010615404. 7	2020. 6. 30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4	一种硅胶移印导电油墨及其制备方法、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342923. 0	2020. 4. 2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5	一种电子产品外壳用涂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专利	202010483072. 1	2020. 6. 1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被授权国家专利 4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期	权利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适用于玻璃热弯成型的油墨及在手机中的应用	发明专利	ZL201710043952. 5	2020. 3. 13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无
2	3D 二次镭雕的涂料、具有金属和阳极氧化效果的基材及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710743058. 9	2020. 3. 13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无
3	镀膜涂料系统、具有金属效果涂层的塑胶件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7111498179. 8	2020. 3. 13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无
4	具有临时保护效果的水性 UV 涂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专利	ZL201810204092. 3	2020. 4. 7	松井股份	原始取得	无

###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786,248.3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9,786,248.36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9.8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UV 硅树脂产品	2,800,000	124,863.21	3,063,136.70	研究完成	改善提高 UV 硅改性树脂的性能	行业先进	3C 产品和汽车内饰 UV 耐污涂料
2	PUR 热熔胶	2,500,000	119,323.39	2,844,105.25	研究阶段	达到手机等电子产品的装配要求	行业先进	用于 3C 产品的装配
3	水性 NCVM 树脂及涂料	1,750,000	222,835.67	1,997,109.33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 NCVM 涂料体系，取代现有溶剂型产品	国际领先	3C 和汽车内饰涂料
4	钛金属水性涂料	1,500,000	255,473.24	1,691,109.02	研究完成	开发适合于钛合金的水性涂料体系，取代溶剂型产品，降低 VOC	行业领先	智能支付卡，高档电子产品。
5	淋涂硬化涂料 (PC/PET)	1,500,000	214,890.73	1,700,138.34	研究完成	钢丝绒耐磨大于 5000 次，弯折大于 35 度角，适用于手机应用的复合板材	行业先进	手机复合板材电池盖
6	水性装饰油墨	1,780,000	105,298.58	1,774,579.43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装饰油墨，取代常规的溶剂型油墨，降低 VOC 排放	行业领先	用于各类手机等电子产品玻璃前后盖
7	UV 装饰油墨	1,950,000	229,066.19	1,958,694.74	研究完成	开发 UV 固化型装饰油墨，取代常规的热固化装饰油墨，降低 VOC 提供生产效率	行业领先	手机玻璃背盖等玻璃产品
8	NCVM 竖喷底漆	1,800,000	602,232.88	1,568,043.08	研究完成	开发适合竖挂喷涂的 NCVM 底漆，取代现有的水平放置喷涂，提高生产效率	行业领先	用于手机 PVD 领域
9	可镭雕水性高光 UV 面漆	3,000,000	667,751.05	2,015,712.81	研究阶段	开发水性 UV 高光面漆，达到镭雕亮雾同体的装饰和保护功能，降低 VOC	行业领先	手机、笔记本电脑及配件
10	印刷 PDS 天线塑	5,500,000	738,009.77	2,811,567.18	研究阶段	开发适合印刷 PDS 天线塑胶外壳喷涂	行业领先	5G 手机

	胶外壳喷涂 PVD 涂料					PVD 涂料体系，达到保护和装饰性能		
11	反光漆涂料	1,500,000	475,355.27	1,122,621.05	研究阶段	开发适合智能穿戴和运动产品使用的反光涂料，可兼顾涂料外观触感和反光效果	行业先进	头戴式耳机，运动穿戴产品等
12	硬质塑胶（PC，PC_ABS）的热固型硅涂料	4,000,000	783,181.30	2,795,550.99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涂料体系，实现在硬质塑胶上喷涂硅胶涂料	行业领先	手机、电脑及配件、智能家居等
13	汽车内饰水性双涂银粉漆	700,000	93,476.43	613,601.47	研发中止	具有良好的金属质感和耐磨擦性，通过大众的 TL-226 测试标准，和同类型的油性银粉金属漆性能相当，可完全替代同类型的油性涂料。	处于水性涂料行业的先进水平	用于汽车内饰零部件，如：仪表框、换挡面板、中控面板、按键等。
14	镁合金素材 PU 底漆	1,200,000	948,725.64	948,725.64	研究阶段	开发新 PU 型底漆，应用于镁合金素材，施工性能优良，耐水煮，附着力良好	行业先进	笔记本及配件等镁合金素材底漆
15	(PC+Au) LDS 水性两涂	800,000	825,258.31	825,258.31	研究完成	开发水性涂料体系，满足在塑胶 LDS 上的应用	处于行业领先	适用于消费电子产品的 LDS 部件
16	钢丝绒高耐磨 PVD 面漆	1,500,000	1,480,831.98	1,480,831.98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 UV 面漆，在保持硬度和柔韧性不变的同时，提高 UV 面漆的钢丝绒耐磨性能，提高产品的保护功能	国内领先	用于手机 PVD 领域
17	外观漆 UV 面漆	1,000,000	900,717.67	900,717.67	研究阶段	开发新 UV 面漆，提高产品的通透性和其他性能	行业先进	用于手机 UV 色漆体系
18	耐污滑爽型低 VOC 高光 UV 面漆	1,200,000	1,238,283.10	1,238,283.10	研究完成	开发低 VOC 的 UV 面漆，漆膜具有滑爽和耐污的功能，可 CNC，韧性好。	行业先进水平	智能手表后壳，手机后壳，智能笔等
19	低 VOC UV 硅面漆	1,000,000	495,854.93	495,854.93	研究阶段	开发新的有机硅改性 UV 面漆，VOC 满足	目前市面上的	各类电子产品

						最新环保政策，各方面性能达到公司现有 UV 硅产品水准。	UV 硅产品绝大部分还无法满足最新 VOC 管控要求，我司研发该产品	
20	环保型光学镀膜料	600,000	550,105.70	550,105.70	研究阶段	开发不含卤素的光学镀体系，符合环保要求	行业先进	用于手机及配件光学镀 PVD 领域
21	IMT 系列 UV 高光产品	1,300,000	1,282,142.41	1,282,142.41	研究完成	开发新的 UV 高光面漆，可喷涂于 IMT 膜片上，达到更好的装饰性和保护功能	国内领先	IMT 工艺电池盖和膜片
22	TPU 素材上水性底漆	1,000,000	775,068.84	775,068.84	研究阶段	开发水性底漆，具有良好的 TPU 基材附着力，与硅橡胶涂料有优良的层间附着，拓展有机硅涂料的应用范围	行业领先	手机、电脑及配件、智能家居等
23	加深色 PVD 中漆	1,200,000	1,201,322.20	1,201,322.20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中漆，可以添加更大浓度的色浆，提高 PVD 产品的装饰性能和色彩的多样性	国内领先	用于手机 PVD 领域
24	铝+PC(GF)用水性环氧漆	750,000	817,942.81	817,942.81	研究完成	开发新型水性涂料体系，能够在铝+PC(GF)素材上应用，起到保护的功能	处于行业领先	适用于消费电子产品的金属+塑胶的共注塑部件
25	水性超亚光 UV 涂料	1,000,000	428,673.14	428,673.14	研究阶段	开发水性 UV 涂料，光泽 $\leq 2$ 度（60 度角），同时具有高硬度和高柔韧性	国内领先	各类电子产品
26	电子元器件导电油墨	800,000	552,716.75	552,716.75	研究阶段	开发导电油墨，应用于电子元器件之间的导电连接，达到导电和保护功能。	关键性能指标满足客户需求，行业领先	电子元器件导电油墨应用于 5G 项目信号接收功能部件

27	镀铬 PVD 树脂	1,200,000	532,346.04	532,346.04	研究阶段	开发新型的树脂，适合 PVD 镀铬工艺，耐沸水煮 2h，附着力 4B 以上，耐 QUV 老化 3000 小时	国内领先	汽车内外饰
28	水性哑光 UV Hardcoat	1,200,000	785,492.86	785,492.86	研究阶段	开发适合直接喷涂于塑胶素材上的 UV 单涂清漆，达到装饰性和保护性功能	处于行业领先	手机、电脑及配件
29	水性 UV 加色 Monocoat	800,000	309,754.14	309,754.14	研究阶段	开发水性 UV 单涂体系，可以进行调色固化，直接喷涂于塑胶基材上，达到装饰性和保护性	行业领先	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
30	硅胶素材的耐磨型 PU 涂料	700,000	668,588.49	668,588.49	研究完成	开发 PU 型涂料，在硅胶素材上适合低温 (<90℃) 烘烤，具备耐污性和保护功能	行业先进	手机、电脑及配件、智能家居等
31	摄像头振动耐磨	800,000	555,097.26	555,097.26	研究阶段	开发高振动耐磨型的涂料体系，满足摄像头等窄边部件的装饰和保护功能	行业领先	用于手机剂配件 PVD 产品领域
32	PA+GF 单涂水性全光 Primer	1,000,000	338,671.98	338,671.98	研究阶段	开发水性底漆，在特种柔性尼龙素材上有优良的附着力	行业领先	适用于穿戴电子产品
33	汽车 PVD 镀铝	1,500,000	64,345.68	64,345.68	研究阶段	由于替代汽车部件的水镀铬部件，达到水镀铬的外观和物理、化学性能，通过大众 TL-226 的测试标准	目前处于同行业的领先水平，解决了耐光照老化测试的关键性能。	汽车内饰的内门把手、仪表装饰框、各种按键等
34	其他研发项目	2,800,000	402,550.72	1,583,213.85	研究阶段			
合计	/	53,630,000.00	19,786,248.36	42,291,123.17	/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12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1.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元)		10,452,345.0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元)		85,674.96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 (人)	比例 (%)
硕士及以上	9	7.38
本科	45	36.88
专科及以下	68	55.74
合计	12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 (人)	比例 (%)
30 岁以下	23	18.85
30-40 岁	74	60.66
40-50 岁	22	18.03
50 岁以上	3	2.46
合计	122	100.00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发生重大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较年初增加 546.43%，主要系收到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较年初减少 47.19%，主要系本期到期的应收票据大于收到的应收票据金额所致
预付款项	较年初减少 25.50%，主要系预付发行费用到期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较年初增加 24.06%，主要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较年初减少 26.99%，主要系发出商品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年初增加 84.90%，主要系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较年初增加 106.23%，主要系特种树脂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年初增加 110.59%，预付工程款大幅增加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656,366.9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6%。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目前拥有 3 项行业领先核心技术和 4 项行业先进核心技术，参与制定 5 项国家标准，其中系列有机硅手感涂料技术、系列 PVD 涂料技术、系列 UV 色漆技术、系列水性涂料技术等已经形成了规模生产销售力。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上半年，公司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经营，核心技术对应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41%、91.28%、93.74%、90.53%。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专业研发技术人员 122 名，占公司总人数的 31%；核心团队具有技术功底，股权激励机制与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深度绑定，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9 位核心技术人员大都在公司创立初期加盟公司，行业经验丰富，领衔的研发团队结构合理、产出高效。自主“交互式”的研发模式，匹配公司的技术驱动发展战略，提高公司持续领跑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的竞争力。

##### 2、市场和品牌优势

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的主要终端客户如华为、苹果、小米、惠普、VIVO 等为国内外知名高端消费类电子品牌企业。公司与终端合作客户在涂层领域的长期合作，已为公司积累了良好的口碑，世界级的品牌布局正在形成。已有的市场渠道、资质认可、品牌口碑优势，将带动公司涂料、特种油墨、胶黏剂产品与国内外知名消费电子终端客户的进一步合作。

在乘用车领域，公司的主要终端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整车企业，主要直接客户为各整车企业的零部件生产企业，其供应商资质认证周期长、认证过程复杂。对头部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供应商资质的获取，意味着公司的乘用车市场渠道已突破打开，由点带面，既可丰富已有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体系，也可向乘用车领域的其他市场拓展。

##### 3、先发与储备优势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前瞻性地预测行业发展，提前布局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型的产品与技术。目前储备的水性涂料技术，可满足对溶剂型涂料技术的全面替代，在“油改水”政策不断加码的情况下，公司可在溶剂型涂料和水性涂料之间灵活切换。同时，公司生产的涂料在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Cs)含量低于420克/升(含)，提前5年满足了今年年底实施的《工业防护涂料中的有害物质限量》国家标准。

5G技术所带来的下游产业升级或新产业爆发，对涂层信号屏蔽与优化、装饰与保护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提前预判，已做好相关技术储备，并开始为部分终端客户提供5G对应的相关公司产品。

#### 4、产业布局和区位优势

在一个消费品硬件上，客户很可能会同时用到涂料、油墨、胶黏剂三类产品，为规避选择风险，客户希望能尽可能在熟悉的供应商处寻求整合性的解决方案。公司已有研发实力和新技术可从涂料、油墨产品自然过渡到胶黏剂产品，服务消费类电子领域、乘用车零部件核心企业，满足基于不同基材、固化方式、涂层性能、环保标准的涂层产品需求。三位一体的横向发展战略，有利于增强客户黏性和新客户的开拓，带来业务的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分)子公司、研发实验室、销售服务点等方式，在北京、河北、上海、江苏、广东、香港、台湾、广西、重庆、四川等地建立了客户服务基地，并计划以募集资金在海外建立四个营销网点并配备技术服务中心。国际化的区位优势，有利于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渗透率和系统营销能力。

控股子公司东莞鸥哈希，将依托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和产业链上下游整合能力、技术沉淀和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展可穿戴、智能家居市场产品应用领域和市场覆盖区域，提升公司在消费电子市场的占有份额和成长价值，为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实现“涂料+油墨+胶黏剂”的业务整合模式提供助力。

控股子公司松润新材专注于汽车零部件涂料，将根据汽车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推动高端涂层材料在汽车领域的产品研发和市场应用，在合资品牌和自主品牌一级供应链标杆客户中促成替换迭代。依托技术积累的优势、品牌影响力、新产品的研发能力和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抓住汽车涂层产品“油转水”环保升级发展契机，建立高端水性汽车内外饰件涂料体系，为公司在汽车领域实现“涂料+油墨+胶黏剂”的业务发展规划夯实基础。

#### 5、“松”“井”文化优势

文化是一切组织的思想核心与灵魂。公司作为一家立足先进技术，实现国产化替代、国际化布局的民族品牌企业，自创立之初就构建了鲜明、深刻的企业文化价值体系，并经过十余年积累、沉淀、升华，逐步明晰了使命、愿景、价值观等价值理念和执行理念，成型了具有独特内涵的企业经营哲学。“松茂井润、锐致大成”的松井“锐”文化，寓意松井人要像松树一样茂盛可荫，

坚韧不拔，像井水一样甘甜滋润，润物无声，在做到一切以客户为中心，重视人才成长的同时，通过持续创新，确保企业使命与愿景的成功实现。

基于所属行业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公司将“持续超越，开创精彩大场面”作为自己的崇高使命：对客户持续超越需求，对员工持续超越梦想，对股东持续超越利润，对社会持续履行责任，对行业持续超越竞争，走标杆之路，引导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公司全体员工在“一切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创新、与员工共成长”三个核心价值观的引导下，始终如一宣贯企业文化思想内核于公司战略、研发、营销、管理、生产等方方面面，用经营业绩证明了企业文化的力量。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作为一家致力于成为“全球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细分领域的领导者”的中国新材料品牌企业，2020年上半年，公司秉承“高端引领、快速响应”的经营理念，紧跟市场需求，通过“交互式”自主研发、贴近客户深度营销、“定制化柔性制造”，不断完善涂料、特种油墨、胶黏剂一体化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体系，继续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乘用车领域创新研发、深耕细作，促进公司半年度业绩和利润的双增长。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17.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28.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90%。其中，公司一季度业绩受疫情影响小幅下滑；在全面恢复生产经营后，公司二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7.55%；费用列支上市会务及品牌相关开支 407.24 万元后，公司二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42.89%。

#### 1、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布局未来产业增长点

公司坚持“技术的松井”定位，始终将技术研发创新作为公司业务内生增长的重要驱动力。报告期内，公司集中精力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持续优化研发人员结构，强化研发过程管控，注重研发标准化建设；对 PDM 研发管理系统进行升级和开发，对研发项目进行了全面动态管理，提高研发效能和质量，在研项目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实现量产项目同比增长 5 个。

公司坚持技术前瞻的研发理念，加强在水性系列产品的研发投入，提前布局水性系列产品的开发。通过与客户的交互式自主研发，为核心客户有针对性地开发水性产品，满足了客户的需求，成功实现了水性系列产品的量产。报告期内，公司水性涂料的营业收入为 1,297.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48%，较上年同期增长 2,229.87%。

为适应模厂现有油性生产线快速转为符合新法规的低 VOC 涂料体系，公司已结合终端项目需求进行油性低 VOC 色漆开发，提供多彩颜色，可应用于塑胶、金属等多种基材的表面涂装，以实现装饰和保护作用，并可利用模厂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涂料的应用生产，避免模厂的设备升级费用投入。同时，公司已结合终端项目需求进行油性低 VOC 辐射固化 UV 硅涂料开发，一方面，可快速利用模厂现有油性线体实现量产，符合 VOC 法规要求；另一方面，相比于传统油性 UV 涂料，由于该低 VOC UV 硅涂层的低表面能特性，其具有优异的耐脏污和耐黄变性能，以及可赋予涂层更丝滑触感，可显著提升产品附加值。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 1,978.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88%。借助研发团队的实力和创新能力，公司进一步深度打造“交互式”研发模式，提升研发成果转化率。

类型	公司	2017 年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2018 年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2019 年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2020 年上半年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国外竞争对手	PPG	3.20%	3%	3%	2.93%
国内竞争对手	江苏宏泰	4.14%	4.75%	4.9%	暂未公告
公司		11.32%	11.66%	9.84%	9.88%

资料来源：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年报及 wind 数据库。

专利、核心技术是公司持续生产经营、保持市场竞争地位的关键因素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5 项，新增被授权国家专利 4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业研发人员 122 人，被授予国家专利 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承担涂料、特种油墨行业 12 项省市级科研项目，参与编制“紫外光固化涂料 挥发物含量的测定”、“紫外光固化涂料贮存稳定性的评定”、“车辆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工业防护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和“船用污损自剥落型防污涂料”5 项国家标准。

## 2、国产化替代竞争优势彰显，市场占有率有所提高

公司是一家成功进入国际知名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汽车零部件品牌供应体系的新材料涂层供应商，在 3C 细分涂料领域，公司在全球市场占有率排第四。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重心确定为终端和模厂两极，采取“一对一定制化”的深度营销模式，发挥技术研发优势和产业链上下游整合能力，与终端企业和模厂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手机及配件领域，公司在苹果和华为的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在笔记本及配件领域，公司在苹果和华为占有率大幅度提升，在惠普占有率有所提升，在微软取得了突破；在可穿戴设备领域，公司在苹果和华为的占有率稳步提升，并成为苹果 TWS 耳机的主要涂层供应商，在三星、小米也取得了突破；在智能家居领域，公司在苹果和小米的占有率逐步提升，在以施耐德为主的智能开关应用方面拓展了新的细分应用市场。

公司车灯防雾涂料已稳定向法雷奥（全球主要车灯制造商之一）供应，零部件 PVD 涂料、UV 硅手感涂料、高光黑涂料等产品通过创新研发，与各汽车终端客户进行紧密的交互开发。

### 3、横向纵向双向发展，打造高端涂层材料中国品牌

公司专注于高端消费品涂层材料的细分领域，力争打造涂料、油墨、胶黏剂“三合一”的涂层材料领导企业。涂料、油墨、胶黏剂三个产品应用场景相似，终端客户相同，具有较强的协同效应。公司通过以点带面的产业协同效应和一体化产品提供，可一站式满足客户需求。

从 2009 年开始，公司意识到与终端品牌加强联系的重要性，增强与终端的沟通交流且推荐公司新技术、新产品，有利于从项目开发初始保持与终端互动，为终端提供持续、系统的可满足其需求的定制化差异解决方案；同时，有助于公司前瞻性地预测和把握新材料行业发展趋势，提升公司产品的先发优势和竞争力。经过近 10 来年的耕耘，公司已陆续为 MOTO、华为、小米、联想、亚马逊、惠普、苹果、Beats、华硕、大疆、谷歌、微软等国内外终端品牌提供移动消费类电子产品表面涂层的解决方案，同时也为吉利、广汽、上汽通用、长城等汽车品牌提供涂层解决方案，成为众多终端品牌的战略合作伙伴。

终端客户的首次合作时间表

年份	手机及相关配件	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	可穿戴设备	智能家电	乘用车
2009 年	三星、索尼、诺基亚、MOTO 等项目				
2010 年	中兴、华为等项目				
2011 年	联想等项目				
2012 年	小米等项目				
2013 年	苹果、TCL、OPPO 等项目				
2014 年		惠普等项目			
2015 年	VIVO 等项目	苹果等项目	苹果、Beats 等项目		
2016 年			华为、小米等项目	亚马逊、飞利浦等项目	北京现代等项目
2017 年		华硕、谷歌等项目		大疆等项目	吉利等项目
2018 年	谷歌等项目				

2019 年					广汽、法雷奥等项目
2020 年上半年	传音等项目	微软等项目		施耐德等项目	东风、长城等项目

在终端客户合作方面，公司注重兼顾其深度和广度的开发，逐步构建形成涂料、油墨、胶黏剂三大产品线在手机及配件、笔记本电脑及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乘用车领域的品牌供应优势。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鸥哈希，报告期内重点开拓可穿戴、智能家居市场，利用差异化技术和产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27.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1.26%；控股子公司松润新材，报告期内专注于汽车零部件涂料，研发突破汽车零部件涂料和系列产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96.3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75%。

#### 4、供应链运营提质明显，质控体系不断完善

在供应链运营方面，公司继续实行“战略采购、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导向，与主要树脂供应商、金属颜料供应商采取“长期框架合同+订单”的采购合作，在保障生产扩能的同时，有效控制产销效能，加强国产化原材料替代的推进，有效规避国际贸易摩擦对海外进口原材料的影响。

在以客户为中心的质控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坚持贯彻落实“加强源头预防，严格过程控制；超出顾客预期，持续共赢发展”的质量方针，持续有效推进全面质量管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营造全员参与质量提升的氛围，不断提高分析检测的技术能力以及产品标准、中间体标准、原材料标准的制定、审核、实施能力，确保检测科学与质量可控，与客户实现资源共享和共赢。

#### 5、落实持续创新核心价值观，提升组织创新能力

公司将企业文化建设融入企业管理日常，在“一切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创新”、“与员工共成长”三大核心价值观的指引下，以客户为源，以员工为本，择文化建设之路，施文化管理之策，谋文化强企之举。2020 年，公司开展了“持续创新”核心价值观主题年活动，邀请外脑进行了《组织创新策略与思维突破》的全员培训，在统一认知的基础上，开展了“客户导向·创新驱动——松井 2020 年‘持续创新’核心价值观主题年全员创新活动”，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引导全员围绕持续超越内外部客户需求进行创新。报告期末，已立项并处于推进阶段的创新项目共计 154 个，其中技术/工艺创新项目 79 个，管理类项目 33 个，其他类项目 34 个，产生直接经济效益 240 万元，有效提升组织创新能力。

## 二、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 1、新技术研发与新产品销售风险

高端消费类电子等高端消费品具有产品更新速度快、发展方向不确定性大等特点。下游应用领域变化，将促使新型功能涂层材料领域的相关配方、工艺技术等必须具备突破性创新或颠覆性改变。如果公司新技术、新产品在研发过程中未能及时应对下游领域的最新需求，很可能面临研发成果不能产业化的风险。如果公司开发的相关创新产品，因市场开拓乏力等致使创新产品无法实现预期收入或呈现收入下降等趋势，则公司相关创新产品会面临因下游领域产品迭代升级而出现的新产品销售风险。

## 2、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研发和生产的涂料、特种油墨等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主要用于手机及相关配件、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和乘用车领域。公司经营业务发展与上述应用领域各主要终端客户的出货量具有较大相关性，若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导致各领域主要终端客户出货量出现波动，将会对公司经营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对于行业情况的描述中，高端消费品领域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产品市场预测情况、2020 年涂层市场预测情况、涂层行业发展趋势等部分信息来源于行业报告数据及市场摸底情况。未来如果全球经济情况、以核心产品为代表的各下游应用领域市场需求发生重大或持续波动，则对公司相关产品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 3、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主要应用于 3C 行业中的高端消费类电子和乘用车等高端消费品领域，上述领域产品需求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特征。如在高端消费类电子领域，相关产品的新品发布通常在第三或第四季度较多，因此对涂层产品的需求通常集中在下半年，从而使公司的经营业绩呈现一定季节性波动特征。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下半年收入占比分别为 58.21%、66.29%和 60.60%，下半年收入占比均较高。受上述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在完整的会计年度内，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一定的波动性，公司经营业绩面临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 4、销售客户集中风险

从高端消费品领域的新型功能涂层材料行业经营模式来看，鉴于终端对最终产品的品质负全部责任，对构成产品的涂层材料选择，有强管控权等特点，使得公司采用“终端指引、模厂落地”的销售模式，上述业务模式特点使得公司对下游客户（特别是终端客户）存在较大的依赖性。

从公司主要销售客户集中度来看，受高端消费品领域终端客户市场集中度较高的影响，2017 年至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对前五大模厂直接客户的销售比例分别为 40.75%、40.33%、40.35%和 32.77%；对前五大终端客户的销售比例分别为 82.31%、75.46%、85.95%和 91%。未来，若主要核心客户发生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 5、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监管政策日趋严格等因素影响，公司安全与环保要求将逐步提高，可能会出现设备故障、人为操作不当等管理事故风险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安全环保事故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环保事故，可能会影响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公司或面临被政府监管部门处罚、责令整改或停产的可能，进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 6、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9 名核心技术人员，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现有专利、非专利技术、科研项目等主要参与者，并担任现有在研项目的主要负责人。股权激励机制与管理层、核心技术团队深度绑定，若因上述人员离职产生技术人员流失，则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以及现有知识产权的保密性产生不利影响。

## 7、国际贸易摩擦加剧风险

公司部分客户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海外手机订单销量可能下降，从而影响公司部分产品的销售。同时，公司少量原材料进口可能受到贸易摩擦关税上调等影响，增加原材料的采购成本。未来，若上述贸易摩擦持续或进一步升级，将会对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净利润等指标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0,177,790.45	179,217,012.08	11.70
营业成本	98,049,846.92	82,743,320.65	18.50
销售费用	22,438,299.55	24,213,898.26	-7.33
管理费用	16,980,905.87	13,326,120.08	27.43
财务费用	-233,133.92	127,059.06	-283.48
研发费用	19,786,248.36	18,643,670.34	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5,160.56	28,462,224.63	4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2,613.53	-22,590,215.43	11.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868,773.65	-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0%, 主要系水性涂料技术产品和 UV 单涂色漆涂料技术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国内外受疫情影响, 国际咨询顾问和国内营销人员差旅活动减少, 导致咨询费和差旅费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上市路演、上市品牌支出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报告期内继续加大研发投入, 研发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收到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特种树脂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其他变动原因说明: 无

## 2 其他

###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	情况说明

				产的比例 (%)	比例 (%)	
应收票据	23,292,964.13	1.99	37,069,891.45	7.95	-37.16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应收账款	179,234,040.86	15.28	129,212,450.74	27.72	38.71	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4,395,179.32	0.37	2,033,759.64	0.44	116.11	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222,319.43	0.36	2,925,246.85	0.63	44.34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37,202,675.46	3.17	43,332,104.30	9.30	-14.15	本期发出商品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3,467,935.28	0.30	5,058,855.40	1.09	-31.45	本期预缴所得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6,800,800.91	2.29	3,295,837.27	0.71	713.17	特种树脂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523,163.05	0.39	5,986,370.46	1.28	-24.44	已完工装修工程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9,141.74	0.15	1,345,360.89	0.29	27.7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16,126.64	0.75	864,269.62	0.19	920.07	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0,556,304.04	3.46	44,638,140.33	9.58	-9.14	供应商付款方式改变
应付账款	49,836,226.94	4.25	43,675,994.73	9.37	14.10	本期采购原材料金额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	-	129,569.33	0.03	-100.00	2020 年执行新会计准则，将本项目列报在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239,097.41	0.02				主要系订单量增加，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260,342.18	0.96	11,289,078.85	2.42	-0.25	不适用
应交税费	1,793,248.40	0.15	1,494,974.11	0.32	19.95	本期末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8,438,358.22	0.72	14,016,993.94	3.01	-39.80	上年同期计提的东莞鸥哈希股权收购款到期支付所致
递延收益	10,109,822.27	0.86	6,634,888.91	1.42	52.37	2019年下半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人民币103,057,807.26元，其中，货币资金人民币19,000,226.58元，包括：缴存保函保证金人民币3,000,000.00元和票据保证金人民币16,000,226.58元，无固定受限期限；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银行授信抵押金额分别为人民币72,674,776.98元和人民币11,382,803.70元。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净资产	净利润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涂料研发与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技术咨询	81%	500.00	-164.91	-71.35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涂料、化学原料生产与销售	80%	800 万港币	518.17	-69.14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漆料、燃料、颜料、化学原料批发	100%	1 万港币	-32.88	-94.57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325.00	15.30	-54.16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9%	1,000.00	411.91	-130.54

注：上述数据为各子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 2020 年上半年度数据，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 月 13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2 月 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7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p> <p>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企业/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企业/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凌剑芳、纪光辉、凌湖燕、唐兰庭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p> <p>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其他董事王卫国、杨波、伍松、Fu RAOSHENG、缪培凯，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瑛强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公司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监管机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p> <p>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监事颜耀凡、徐瑞红，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李平、李玉良、赖安平</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松茂合伙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上述股东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的承诺			本企业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见承诺内容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松源合伙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各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上述股东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企业如违反上述股份变动相关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20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及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本企业/本人既不属于松井新材的财务投资者，也不属于松井新材的战略投资者，本企业/本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进而持续地分享松井新材的经营成果。因此，本企业/本人具有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的意向。 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茂松有限/凌云剑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茂松有限/凌云剑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数量：茂松有限/凌云剑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1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茂松有限/凌云剑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茂松有限/凌云剑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茂松有限/凌云剑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其他股东松源合伙	<p>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松源合伙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松源合伙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p> <p>1) 减持数量：松源合伙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松源合伙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松源合伙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4)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松源合伙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	其他	其他股东松	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松茂合伙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	上市之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茂合伙	<p>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松茂合伙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p> <p>1) 减持数量：松茂合伙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松茂合伙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松茂合伙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4) 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松茂合伙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其他董事王卫国、杨波、伍松、Fu RAOSHENG、廖培凯，监事颜耀凡、徐瑞红，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张瑛强	<p>(1) 本人既不属于松井新材的财务投资者，也不属于松井新材的战略投资者，本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进而持续地分享松井新材的经营成果。因此，本人具有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的意向。</p> <p>(2) 在本人所持松井新材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自身需要，本人存在适当减持松井新材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本人减持之数量、比例、金额等应符合本人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以及监管机构的规定。</p> <p>(3) 如松井新材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p> <p>(4) 如本人拟减持松井新材股份，将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方式依法进行。</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李平、李玉良、赖安平	<p>(1) 本人既不属于松井新材的财务投资者，也不属于松井新材的战略投资者，本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进而持续地分享松井新材的经营成果。因此，本人具有长期持有松井新材股份的意向。</p> <p>(2) 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3) 在本人所持松井新材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自身需要，本人存在适当减持松井新材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本人减持之数量、比例、金额等应符合本人在发行上市中所作承诺以及监管机构的规定。</p> <p>(4) 如松井新材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所持公司股份；</p> <p>(5) 如本人拟减持松井新材股份，将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方式依法进行。</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p> <p>(1) 启动条件</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 3 年内，除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导致的股价下跌之外，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时，则启动股价稳定预案。</p> <p>(2) 停止条件</p> <p>公司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1) 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内增持或回购金额累计已达到下述具体措施规定的上限要求；3) 继续实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上市之前承诺，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因上述第 1) 项停止条件达成而实施的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满或方案终止执行后, 且尚未达到第 2)、3) 项停止条件的, 如再次发生符合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 则再次启动股价稳定预案, 直至达到上述停止条件中的任意一项为止。</p> <p>如采取一种或多种稳定股价的措施至达到第 2)、3) 项停止条件后, 当年度内不再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但如下一年度内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则相关主体应重新确定启动新一轮的稳定股价措施。</p> <p>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p> <p>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 下同) 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公司某一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 公司将视股票市场情况、公司实际情况, 按如下优先顺序: (1) 公司回购股票, (2)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具体措施如下:</p> <p>(1) 公司回购股票</p> <p>公司回购股票措施具体如下:</p> <p>1) 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 公司应当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 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 (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如有投票权)。</p> <p>3)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p> <p>4)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 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 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 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 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5)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p>					
--	--	---	--	--	--	--	--

		<p>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p> <p>①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低于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2%；</p> <p>③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8%。</p> <p>6) 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p> <p>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2)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p> <p>若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后股价稳定无效或“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8%，则公司不再实施回购，而由公司控股股东进行增持。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措施如下：</p> <p>1)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p> <p>2)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3) 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p> <p>①单次触发启动条件时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控股股东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个会</p>					
--	--	--	--	--	--	--	--

			<p>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的 50%；</p> <p>②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若公司控股股东一次或多次实施增持后股价稳定无效或“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已经达到其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税后现金分红合计金额 50%的，则控股股东不再进行增持，而由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增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措施如下：</p> <p>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p> <p>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措施触发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p> <p>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各自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累计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50%。</p> <p>4) 在遵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进行增持。</p> <p>5) 自本稳定股价预案生效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在聘任前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与首次公开发	其他	本公司	<p>(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p>	上市之前承诺，长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的承诺			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1)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尚未上市，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2)若届时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已上市交易，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3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股票的议案，回购价格的确定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如本公司因主观原因违反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期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新股，且本企业/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原限售股回购价格参照公司回购价格确定。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1)保证本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1) 绝不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若违反承诺给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p>(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5) 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	分红	本公司	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依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	上市之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次公 开发 行相 关的 承 诺			<p>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章程（草案）》等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p> <p>如本公司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本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p>	前承 诺，长 期有效				
与首 次公 开发 行相 关的 承 诺	其他	本公司	<p>（1）《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公司将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p> <p>如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上市交易之后，则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与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如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3）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p> <p>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公司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上市之 前承 诺，长 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本公司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 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 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 真实、有效, 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 且本公司/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 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 则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或由本公司/本人依法回购其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 则本公司/本人应促使公司基于其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 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 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p> <p>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上市交易之后, 则本公司/本人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 (或中国证监会要求的时间内), 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 (以孰高者为准), 与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 (如有)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或其他合法方式) 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3) 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则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具体流程如下:</p> <p>1)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p>	上市之前承诺,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者重大遗漏，且本公司/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公司/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公司/本人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4) 如公司因欺诈发行、虚假陈述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可以委托投资者保护机构，就赔偿事宜与受到损失的投资者达成协议，予以先行赔付。先行赔付后，可以依法向公司以及其他连带责任人追偿。</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p>(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 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p> <p>1) 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人将积极与公司、其他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1、本企业/本人（含本企业/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目前不存在与公司（含松井股份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p> <p>2、本企业/本人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p> <p>3、本企业/本人未来不会向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p> <p>4、本企业/本人不会利用对公司控制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公司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p> <p>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本人不再控制公司或者公司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足额赔偿相应损失。</p> <p>本企业/本人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茂松科技、实际控制人凌云剑	<p>本企业/本人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企业/本人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或者利用控制权操纵、指使公司或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本人不再控制公司或者公司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足额</p>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赔偿相应损失。</p> <p>本企业/本人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松源合伙、松茂合伙	<p>本企业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企业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公司资金、资产，或者操纵、指使公司或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p> <p>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或者公司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向公司足额赔偿相应损失。</p> <p>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公司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上市之前承诺，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2月7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只涉及物理反应，无化学反应，不含重污染工序。公司围绕生产环节制定了全面的环境保护制度体系，由专门的 EHS 委员会（环保、健康、安全）和 EHS 部组织实施；采取加大环保节能材料的使用比例、改进生产工艺、升级环保设施等措施，从源头控制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以研发、销售水性产品的形式推动下游应用领域的绿色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五、44、(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9,700,000	100.00	1,795,306				1,795,306	61,495,306	77.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7,436,000	96.21	1,795,306				1,795,306	59,231,306	74.4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0,078,000	83.88	1,795,306				1,795,306	51,873,306	65.17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58,000	12.33						7,358,000	9.24
4、外资持股	2,264,000	3.79						2,264,000	2.8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2,264,000	3.79						2,264,000	2.8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104,694				18,104,694	18,104,694	22.74
1、人民币普通股			18,104,694				18,104,694	18,104,694	22.7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9,700,000	100.00	19,900,000				19,900,000	79,600,000	100.00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收到的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31 号），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数为 1990 万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全部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报告期内，公开发行后公司股票数量为 7960 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18,104,694 股。

##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0	0	38,488,000	38,488,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3年6月9日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226,000	6,226,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3年6月9日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5,364,000	5,364,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伍松	0	0	2,830,000	2,83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颜耀凡	0	0	2,264,000	2,264,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戴林成	0	0	2,264,000	2,264,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杨波	0	0	2,264,000	2,264,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1年6月9日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995,000	995,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东限售	2022年6月9日
其他股东	0	0	800,306	800,306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票限售	2020年12月9日
合计			61,495,306	61,495,306	/	/

说明：其他股东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对应股东账户数量为 250 个，对应股份数量为 800,306 股，限售期为 6 个月，未进行每个股东列示，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松井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7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0	38,488,000	48.35	38,488,000	38,488,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226,000	7.82	6,226,000	6,226,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364,000	6.74	5,364,000	5,364,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伍松	0	2,830,000	3.56	2,830,000	2,830,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戴林成	0	2,264,000	2.84	2,264,000	2,264,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杨波	0	2,264,000	2.84	2,264,000	2,264,000	无	0	境外自 然人

颜耀凡	0	2,264,000	2.84	2,264,000	2,26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5,000	995,000	1.25	995,000	995,00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0,033	650,033	0.82	0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徐鹏达	622,761	622,761	0.78	0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0,033		人民币普通股	650,033				
徐鹏达	622,761		人民币普通股	622,761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522,541		人民币普通股	522,541				
王光坤	276,242		人民币普通股	276,242				
胡勃	247,165		人民币普通股	247,165				
嘉实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嘉实基金—国新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3,376		人民币普通股	203,37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507		人民币普通股	180,507				
中融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中融鼎秋天对冲私募基金	164,958		人民币普通股	164,9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222		人民币普通股	157,222				
廖启宝	140,058		人民币普通股	140,0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38,488,000	2023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36个月
2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6,000	2023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36个月
3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4	伍松	2,830,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5	戴林成	2,2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6	杨波	2,2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7	颜耀凡	2,264,000	2021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12个月
8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5,000	2022年6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24个月
9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传统”等202位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	687,204	2020年12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6个月
10	工银瑞信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99	2020年12月9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9名股东和第10名股东情况未知，第1名股东和第2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说明：第九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为“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传统”等202位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分别持股3,402股，合计持股687,204股，限售期为6个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松井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38,488,000	0	38,488,000	48.35%
2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6,000	0	6,226,000	7.82%
3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4,000	0	5,364,000	6.74%
4	伍松	2,830,000	0	2,830,000	3.56%
5	戴林成	2,264,000	0	2,264,000	2.84%
6	杨波	2,264,000	0	2,264,000	2.84%
7	颜耀凡	2,264,000	0	2,264,000	2.84%
8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5,000	0	995,000	1.25%
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0,033	0	650,033	0.82%
10	徐鹏达	622,761	0	622,761	0.78%
合计	/	61,967,794	0	61,967,794	/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6月9日	2022年6月8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持股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戴林成	董事	离任
FU RAOSHENG	董事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戴林成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选举 FU RAOSHENG 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741,083,134.82	114,643,170.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3,292,964.13	44,106,377.61
应收账款	七、5	179,234,040.86	184,591,723.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4,395,179.32	5,899,865.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4,222,319.43	3,403,314.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7,202,675.46	50,957,623.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467,935.28	1,875,606.21
流动资产合计		992,898,249.30	405,477,680.6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606,463.59	2,115,558.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03,837,101.94	106,161,994.93
在建工程	七、22	26,800,800.91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29,335,248.26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七、27		
商誉	七、28	3,240,990.51	3,240,990.5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523,163.05	5,223,16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719,141.74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816,126.64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879,036.64	165,308,625.32
资产总计		1,172,777,285.94	570,786,305.9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4,905,775.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0,556,304.04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七、36	49,836,226.94	56,715,318.35

预收款项	七、37		64,365.81
合同负债	七、38	239,097.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260,342.18	26,300,704.35
应交税费	七、40	1,793,248.40	2,786,088.69
其他应付款	七、41	8,438,358.22	3,907,547.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2,373,577.19	159,677,905.17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109,822.27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2,383.91	58,81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32,206.18	10,231,174.14
负债合计		122,505,783.37	169,909,079.3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9,6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98,371,286.64	199,133,9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49,772.03	230,885.21
专项储备	七、58	4,976,362.82	5,853,192.71
盈余公积	七、59	15,946,277.57	15,946,277.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50,304,805.10	119,017,47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9,548,504.16	399,881,750.77
少数股东权益		722,998.41	995,475.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0,271,502.57	400,877,22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72,777,285.94	570,786,305.96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36,253,864.99	109,452,66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19,384.89	42,896,316.45
应收账款	十七、1	180,957,067.48	183,778,738.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80,957.32	5,785,477.3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0,003,684.26	11,077,105.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5,187,061.14	49,011,135.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65,209.08	1,796,437.30
流动资产合计		992,167,229.16	403,797,878.49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5,123,035.80	34,478,33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779,560.64	103,492,211.24
在建工程		26,800,800.91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335,248.26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598.13	168,93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0,486.27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16,126.64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941,856.65	186,706,401.36
资产总计		1,196,109,085.81	590,504,279.8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905,775.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556,304.04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4,739,588.74	54,809,232.37
预收款项			52,079.47
合同负债		224,065.60	
应付职工薪酬		10,855,789.56	25,389,190.12
应交税费		1,712,821.98	2,767,561.04
其他应付款		2,519,598.83	3,227,188.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0,858,168.75	156,149,131.6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09,822.27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09,822.27	10,172,355.59
负债合计		120,967,991.02	166,321,487.2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79,6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8,983,028.30	199,432,963.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789,692.85	5,591,260.90
盈余公积		15,946,277.57	15,946,277.57
未分配利润		175,822,096.07	143,512,290.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5,141,094.79	424,182,79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1,196,109,085.81	590,504,279.85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0,177,790.45	179,217,012.0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00,177,790.45	179,217,012.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9,274,744.62	141,421,575.0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8,049,846.92	82,743,320.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252,577.84	2,367,506.62

销售费用	七、63	22,438,299.55	24,213,898.26
管理费用	七、64	16,980,905.87	13,326,120.08
研发费用	七、65	19,786,248.36	18,643,670.34
财务费用	七、66	-233,133.92	127,059.06
其中：利息费用		258,233.32	168,666.76
利息收入		737,251.42	227,605.4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18,793.03	573,076.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0,640.12	-484,139.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9,095.28	-790,315.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3,386.85	514,596.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7,230.00	-118,052.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6,349.74	-31,023.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981,005.85	38,249,894.0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475,668.17	689,458.1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55,299.97	873,431.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201,374.05	38,065,920.2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187,886.20	5,876,660.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13,487.85	32,189,259.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13,487.85	32,189,259.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87,329.82	33,321,816.4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841.97	-1,132,556.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886.82	25,653.98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886.82	25,653.9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886.82	25,653.9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8,886.82	25,653.9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132,374.67	32,214,913.9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06,216.64	33,347,470.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3,841.97	-1,132,556.5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6
-----------------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95,288,330.30	175,916,838.4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4,971,791.58	80,600,241.57
税金及附加		2,144,924.19	2,257,825.38
销售费用		21,418,269.44	21,701,312.94
管理费用		13,832,867.22	10,573,806.94
研发费用		19,225,875.53	17,188,329.07
财务费用		-246,917.04	118,736.99
其中：利息费用		258,233.32	168,666.76
利息收入		737,008.47	227,651.29
加：其他收益		1,100,972.72	573,076.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20,640.12	-486,111.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9,095.28	-790,315.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88,000.23	630,832.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30.00	-77,807.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349.74	-31,623.79

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70,272.01	44,084,951.24
加：营业外收入		3,475,668.17	639,458.10
减：营业外支出		1,054,954.97	873,431.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190,985.21	43,850,977.53
减：所得税费用		4,881,179.62	5,870,622.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09,805.59	37,980,354.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09,805.59	37,980,354.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309,805.59	37,980,354.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727,322.20	196,371,530.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9,334,227.93	21,541,44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061,550.13	217,912,97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080,887.17	89,827,813.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527,172.82	35,811,342.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06,517.99	27,434,733.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6,631,811.59	36,376,85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846,389.57	189,450,74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5,160.56	28,462,224.6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388,455.16	299,606,176.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81.00	15,353.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36,72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410,736.16	300,558,258.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91,410.93	23,848,473.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0,251,938.76	299,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643,349.69	323,148,473.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2,613.53	-22,590,215.4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4,391,763.6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391,763.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2,9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22,99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868,773.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374.30	64,946.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0,948,694.98	5,936,955.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34,213.26	70,182,919.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082,908.24	76,119,875.20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007,517.41	190,916,079.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36,467.63	21,281,61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543,985.04	212,197,69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906,801.83	88,391,005.0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56,384.98	32,546,37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26,539.68	27,303,72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12,295.97	35,056,14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002,022.46	183,297,25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41,962.58	28,900,437.1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388,455.16	298,804,203.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81.00	8,353.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410,736.16	298,812,557.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83,432.93	22,005,896.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154,858.51	299,398,390.0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538,291.44	322,404,28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27,555.28	-23,591,728.7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4,391,763.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391,763.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2,990.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22,990.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868,773.65	-1,000,00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6,747.16	44,703.42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631,309,928.11	4,353,41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943,710.30	68,329,771.1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17,253,638.41	72,683,182.88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9,133,920.00		230,885.21	5,853,192.71	15,946,277.57		119,017,475.28		399,881,750.77	995,475.88	400,877,22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00				199,133,920.00		230,885.21	5,853,192.71	15,946,277.57		119,017,475.28		399,881,750.77	995,475.88	400,877,22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00,000.00				599,237,366.64		118,886.82	-876,829.89			31,287,329.82		649,666,753.39	-272,477.47	649,394,275.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886.82				39,287,329.82		39,406,216.64	-263,329.29	39,142,887.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	19,900,000.00				599,237,366.64								619,137,366.64		619,137,366.64

减少资本	00.00			6.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00,000.00			599,126,314.76							619,026,314.76		619,026,314.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3,749.88							423,749.88		423,749.88
4. 其他				-312,698.00							-312,698.00		-312,698.00
(三) 利润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47,308.94				-847,308.94	-9,148.18	-856,457.12
1. 本期提取						2,193,703.80				2,193,703.80	46,597.10	2,240,300.90
2. 本期使用						3,041,012.74				3,041,012.74	55,745.28	3,096,758.02
(六) 其他						-29,520.95				-29,520.95		-29,520.95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600,000.00				798,371,286.64	349,772.03	4,976,362.82	15,946,277.57	150,304,805.10	1,049,548,504.16	722,998.41	1,050,271,502.57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8,585,463.90		219,976.79	7,878,204.37	6,132,991.94		35,957,071.87		308,473,708.87	497,192.20	308,970,90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 .00			198,585,463. 90	219,976.79	7,878,204.37	6,132,991.94		35,957,071.87		308,473,708.87	497,192.20	308,970,90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23,749.88	25,653.98	527,458.28			33,321,816.46		34,298,678.60	832,793.49	35,131,472.09
（一）综合收益总 额					25,653.98				33,321,816.46		33,347,470.44	-1,132,556.5 2	32,214,913.92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423,749.88							423,749.88		423,749.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23,749.88							423,749.88		423,749.8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0,849.93				110,849.93	29,569.93	140,419.86	
1. 本期提取						1,686,307.13				1,686,307.13	45,292.82	1,731,599.95	
2. 本期使用						1,575,457.20				1,575,457.20	15,722.89	1,591,180.09	
(六) 其他						416,608.35				416,608.35	1,935,780.08	2,352,388.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9,009,213.78	245,630.77	8,405,662.65	6,132,991.94	69,278,888.33	342,772,387.47	1,329,985.69	344,102,373.16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9,432,963.66			5,591,260.90	15,946,277.57	143,512,290.48	424,182,792.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00				199,432,963.66			5,591,260.90	15,946,277.57	143,512,290.48	424,182,792.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900,000.00				599,550,064.64			-801,568.05		32,309,805.59	650,958,302.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309,805.59	40,309,805.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00,000.00				599,550,064.64						619,450,064.6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00,000.00				599,126,314.76						619,026,314.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423,749.88						423,749.88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01,568.05			-801,568.05
1. 本期提取								1,960,718.28			1,960,718.28
2. 本期使用								2,762,286.33			2,762,286.3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600,000.00				798,983,028.30		4,789,692.85	15,946,277.57	175,822,096.07	1,075,141,094.79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8,585,463.90			7,878,204.37	6,132,991.94	55,192,719.85	327,489,380.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700,000.00				198,585,463.90			7,878,204.37	6,132,991.94	55,192,719.85	327,489,38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3,749.88			-7,429.81		37,980,354.97	38,396,675.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980,354.97	37,980,35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3,749.88						423,749.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3,749.88						423,749.8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429.81			-7,429.81
1. 本期提取						1,505,135.85			1,505,135.85
2. 本期使用						1,512,565.66			1,512,565.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9,700,000.00			199,009,213.78		7,870,774.56	6,132,991.94	93,173,074.82	365,886,055.10

法定代表人：凌云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瑛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瑛强

### 三、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南鸿海新材料有限公司,经湖南省人民政府“商外资湘长审字[2009]0007 号”文件批准,于 2009 年 3 月 20 日注册成立,领取了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3010040000471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 年换取社会信用统一代码证为 91430100685004249U 的营业执照。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由凌云剑、伍松、戴林成、汪镇海、颜耀凡、张文锋、外方 BOYANG(杨波)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9 年 03 月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根据协议、合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于工商营业执照签发之日(2009 年 3 月 20 日)起半年内一次性缴足。2009 年 4 月,凌云剑、伍松、戴林成、汪镇海、颜耀凡、张文锋、外方 BOYANG(杨波)分别出资 700 万人民币、100 万人民币、40 万人民币、40 万人民币、40 万人民币、40 万人民币、5.8848 万美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70%、10%、4%、4%、4%、4%、4%。本次验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职湘核字(2009)290 号”验资报告审验。2010 年 9 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原湖南鸿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湖南宁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批准,股东汪镇海(原股东)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4%共 40 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李柳言,股东伍松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5%共 50 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凌云剑。2013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李柳言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4%共 40 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凌云剑。2016 年 12 月 1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张文锋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4%共 40 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 年 11 月 2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股东凌云剑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68%共 68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11%共 11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转让给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7 年 12 月 27 日,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改制变更为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和改制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改制变更后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60.00 万元,由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湖南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止(股改基准日)经审计后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 243,038,744.19 元折合为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56,6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余 186,438,744.19 元转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本次改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9]31267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8 年 4 月 10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24,056.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024,056.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长沙市松

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本次增资业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8]23729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2018年12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675,94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9,70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本次增资业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8]23781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20年6月9日，根据公司2019年8月10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意见、2020年4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831号文的核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19,9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34.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6,152,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67,125,685.2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9,026,314.76元。该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6月2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29927号验资报告。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9,60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79,600,000.00元。

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最终工商审批登记为准】

公司注册地址：湖南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三环北路777号

公司经营范围：氨基树脂涂料600吨/年、丙烯酸酯类树脂涂料1200吨/年、环氧树脂涂料1200吨/年、聚氨酯树脂涂料1000吨/年、聚酯树脂涂料1000吨/年、环氧树脂类胶粘剂300吨/年、聚氨酯类胶粘剂300吨/年、有机硅类胶粘剂400吨/年、特种油墨1000吨/年生产（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5月24日）；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涂料研发；涂层材料开发；水性涂料制造、销售；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出租、搬家运输除外）；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最终工商审批登记为准】

营业期限：企业营业期限为2009年3月20日至无固定期限。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17日决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等4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本报告期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

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类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11.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 12.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	------	---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10
1-2 年 (含 2 年)	18.70
2-3 年 (含 3 年)	22.22
3 年以上	1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10% (含 10%) 以上或期末单项金额达到 500 万元金额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14.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10
1-2 年（含 2 年）	18.70
2-3 年（含 3 年）	22.22
3 年以上	100

（2）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成本费用。

（4）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5）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8. 债权投资

###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0. 长期应收款

###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

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	5%	19%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项目判断是否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损失，记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该项资产处置之前不予转回。

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在认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

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但认定的资产组不得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账面价值包括商誉的分摊额的，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2. 合同负债

####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企业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 33.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环境污染整治和承诺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



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2）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

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8.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涂料、油墨的销售。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 1)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①国内销售

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同时在约定期限内经客户对产品数量、质量与金额无异议后确认收入。

##### ②出口及保税区销售

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将经检验合格后的产品通过委托报关公司在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同时在约定期限内经客户对产品数量、质量与金额无异议后确认收入。

####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42.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工作量法（或其他方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工作量法（或其他方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变更内容：《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变更原因：准则修订	董事会批准	无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实施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均无影响，本公司新收入准则实施前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对本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数据均无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  
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4,643,170.45	114,643,170.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106,377.61	44,106,377.61	
应收账款	184,591,723.06	184,591,723.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99,865.67	5,899,865.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03,314.40	3,403,314.4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957,623.24	50,957,623.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5,606.21	1,875,606.21	
流动资产合计	405,477,680.64	405,477,680.6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15,558.87	2,115,558.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161,994.93	106,161,994.93	
在建工程	12,995,802.84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662,144.72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商誉	3,240,990.51	3,240,990.51	
长期待摊费用	5,223,166.29	5,223,16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2,488.17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6,478.99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308,625.32	165,308,625.32	
资产总计	570,786,305.96	570,786,305.9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6,715,318.35	56,715,318.35	
预收款项	64,365.81		-64,365.81
合同负债		64,365.81	64,365.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300,704.35	26,300,704.35	
应交税费	2,786,088.69	2,786,088.69	



其他应付款	3,907,547.56	3,907,547.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9,677,905.17	159,677,905.17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72,355.59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818.55	58,81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31,174.14	10,231,174.14	
负债合计	169,909,079.31	169,909,079.3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7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133,920.00	199,133,92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0,885.21	230,885.21	
专项储备	5,853,192.71	5,853,192.71	

盈余公积	15,946,277.57	15,946,277.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9,017,475.28	119,017,47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99,881,750.77	399,881,750.77	
少数股东权益	995,475.88	995,475.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00,877,226.65	400,877,22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570,786,305.96	570,786,305.9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涂料产品取得的收入，且均来源于与客户签订的核定价格的商品销售合同，收入仍根据合同约定的签收验收条款时点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9,452,667.49	109,452,66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896,316.45	42,896,316.45	
应收账款	183,778,738.55	183,778,738.5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785,477.36	5,785,477.36	
其他应收款	11,077,105.87	11,077,105.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011,135.47	49,011,135.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96,437.30	1,796,437.30	
流动资产合计	403,797,878.49	403,797,878.49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478,337.75	34,478,337.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492,211.24	103,492,211.24	
在建工程	12,995,802.84	12,995,80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662,144.72	29,662,144.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8,937.65	168,937.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2,488.17	1,722,48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6,478.99	4,186,47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706,401.36	186,706,401.36	
资产总计	590,504,279.85	590,504,279.8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4,809,232.37	54,809,232.37	
预收款项	52,079.47		-52,079.47
合同负债		52,079.47	52,079.47

应付职工薪酬	25,389,190.12	25,389,190.12	
应交税费	2,767,561.04	2,767,561.04	
其他应付款	3,227,188.24	3,227,188.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6,149,131.65	156,149,131.6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172,355.59	10,172,355.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72,355.59	10,172,355.59	
负债合计	166,321,487.24	166,321,487.2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700,000.00	5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432,963.66	199,432,963.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91,260.90	5,591,260.90	
盈余公积	15,946,277.57	15,946,277.57	

未分配利润	143,512,290.48	143,512,290.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24,182,792.61	424,182,792.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590,504,279.85	590,504,279.8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涂料产品取得的收入，且均来源于与客户签订的核定价格的商品销售合同，收入仍根据合同约定的签收验收条款时点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 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消费税	销售货物	4%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16.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20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16.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 (1) 所得税

2011年11月28日，公司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143000214。自2011年起有效期为三年。2011年度至2013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014年9月23日，经重新认定后，公司取得编号为GF20144300012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4年起有效期为三年，2014年度至2016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017年9月，公司申请复审高新技术企业，经重新认定后，公司取得编号为GR20174300062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7年9月5日，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7年起有效期为三年，2017年度至2019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由于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已于2019年到期，目前公司正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再次申请认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2020年1-6月暂按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申报及预缴所得税。

子公司松润新材、东莞鸥哈希和北京松井符合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2) 消费税

公司生产的涂料在施工状态下挥发性有机物(VOC)含量低于420克/升(含)，经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符合“节能环保涂料免征消费税”的优惠政策，2015年至2050年免征消费税。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269.58	2,093.83

银行存款	722,059,638.66	91,132,119.43
其他货币资金	19,000,226.58	23,508,957.19
合计	741,083,134.82	114,643,170.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51,232.39	475,550.31

其他说明：

2020年6月30日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19,000,226.58 元，其中 16,000,226.58 元限定用途为票据保证金，3,000,000.00 元限定用途为保函保证金。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489,574.96	44,106,377.61
商业承兑票据	803,389.17	
合计	23,292,964.13	44,106,377.61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218,388.48	2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218,388.48	250,000.00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336,138.89	100.00	43,174.76	5.10	23,292,964.13	44,106,377.61	100.00			44,106,377.6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2,489,574.96	96.37			22,489,574.96	44,106,377.61	100.00			44,106,377.61
商业承兑汇票	846,563.93	3.63	43,174.76	5.10	803,389.17					
合计	23,336,138.89	/	43,174.76	/	23,292,964.13	44,106,377.61	/	/	/	44,106,377.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账龄	846,563.93	43,174.76	5.1
合计	846,563.93	43,174.76	5.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未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票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应收项目的减值计提要求，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考虑减值问题。对于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公司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计提		43,174.76			43,174.76
合计		43,174.76			43,174.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8,726,773.13
1 至 2 年	162,771.4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131,479.3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0,021,023.9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0,021,023.93	100.00	10,786,983.07	5.68	179,234,040.86	195,583,805.26	100.00	10,992,082.20	5.62	184,591,723.06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021,023.93	100.00	10,786,983.07	5.68	179,234,040.86	195,583,805.26	100.00	10,992,082.20	5.62	184,591,723.06
合计	190,021,023.93	/	10,786,983.07	/	179,234,040.86	195,583,805.26	/	10,992,082.20	/	184,591,723.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8,726,773.13	9,625,065.43	5.10
1-2 年 (含 2 年)	162,771.42	30,438.26	18.70
2-3 年 (含 3 年)			22.22
3 年以上	1,131,479.38	1,131,479.38	100.00
合计	190,021,023.93	10,786,983.0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以信用风险组合为基础, 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组合计提	10,992,082.20	-205,099.13				10,786,983.07
合计	10,992,082.20	-205,099.13				10,786,983.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金额为 64,953,130.6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4.1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总金额为 3,312,609.66 元。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02,782.82	84.25	5,297,076.85	89.78
1 至 2 年	692,396.50	15.75	380,096.54	6.44

2至3年			222,692.28	3.78
3年以上				
合计	4,395,179.32	100.00	5,899,865.6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总金额为 2,682,079.03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1.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22,319.43	3,403,314.40
合计	4,222,319.43	3,403,31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40,202.84
1 至 2 年	506,688.88
2 至 3 年	1,799,600.00
3 年以上	237,795.8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084,287.58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325,032.86	3,012,045.86
往来款	277,902.99	801,530.53
备用金	1,481,351.73	333,168.64
合计	5,084,287.58	4,146,745.03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43,430.63			743,430.6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8,537.52			118,537.5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861,968.15			861,968.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743,430.63	118,537.52				861,968.15
合计	743,430.63	118,537.52				861,968.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押金、保证金	1,785,000.00	2-3 年	35.11	396,627.00
单位 2	押金、保证金	92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8.09	101,320.00
单位 3	备用金	480,000.00	1 年以内	9.44	24,480.00
单位 4	押金、备用金	327,787.00	1 年以内、1-2 年	6.45	20,496.17
单位 5	备用金	213,000.00	1 年以内	4.19	10,863.00
合计	/	3,725,787.00	/	73.28	553,786.17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79,468.95	823,253.71	19,956,215.24	23,740,154.27	838,847.79	22,901,306.48
在产品				112,358.99		112,358.99
库存商品	13,381,430.71		13,381,430.71	13,282,311.84		13,282,311.84
周转材料	1,188,252.77		1,188,252.77	1,111,373.59		1,111,373.5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676,776.74		2,676,776.74	13,550,272.34		13,550,272.34
合计	38,025,929.17	823,253.71	37,202,675.46	51,796,471.03	838,847.79	50,957,623.24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8,847.79	27,230.00		42,824.08		823,253.7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838,847.79	27,230.00		42,824.08		823,253.71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	102,726.20	79,168.91
预缴企业所得税	3,365,209.08	1,796,437.30
合计	3,467,935.28	1,875,606.2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 资单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追加	减少	权益	其他	其他	宣告	计提			其他

位		投资	投资	法下 确认 的投 资损 益	综合 收益 调整	权益 变动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一、合 营企 业											
小计											
二、联 营企 业											
广 西 贝 驰 汽 车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2,115, 558.87			-509,0 95.28						1,606, 463.59	
小计	2,115, 558.87			-509,0 95.28						1,606, 463.59	
合计	2,115, 558.87			-509,0 95.28						1,606, 463.59	

其他说明

无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3,837,101.94	106,161,994.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3,837,101.94	106,161,994.93

其他说明：  
无**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1,074,070.69	39,383,898.45	26,021,774.68	3,911,400.88	170,391,144.70
2. 本期增加 金额		1,427,566.18	823,241.38	283,535.36	2,534,342.92
(1) 购置		1,427,566.18	823,241.38	283,535.36	2,534,342.92
(2) 在建 工程转入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212,761.99	63,876.16	176,614.34	453,252.49
(1) 处置 或报废		212,761.99	63,876.16	176,614.34	453,252.49

4. 期末余额	101,074,070.69	40,598,702.64	26,781,139.90	4,018,321.90	172,472,235.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966,198.34	21,867,802.39	20,259,059.45	3,136,089.59	64,229,149.7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85,893.06	1,942,530.75	1,149,672.72	125,071.94	4,803,168.47
(1) 计提	1,585,893.06	1,942,530.75	1,149,672.72	125,071.94	4,803,168.47
3. 本期减少 金额		168,719.12	60,682.31	167,783.62	397,185.05
(1) 处置 或报废		168,719.12	60,682.31	167,783.62	397,185.05
4. 期末余额	20,552,091.40	23,641,614.02	21,348,049.86	3,093,377.91	68,635,133.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80,521,979.29	16,957,088.62	5,433,090.04	924,943.99	103,837,101.94
2. 期初账面 价值	82,107,872.35	17,516,096.06	5,762,715.23	775,311.29	106,161,994.93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 22、在建工程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800,800.91	12,995,802.84
工程物资		
合计	26,800,800.91	12,995,802.84

其他说明：

无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特种树脂项目	25,152,436.24		25,152,436.24	11,931,207.99		11,931,207.99
其他零星工程	1,648,364.67		1,648,364.67	1,064,594.85		1,064,594.85
合计	26,800,800.91		26,800,800.91	12,995,802.84		12,995,802.84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特种树脂项目	49,800,000.00	11,931,207.99	13,221,228.25			25,152,436.24	50.51	50.51%				自有资金
零星工程		1,091,139.10	557,225.57			1,648,364.67						自有资金
合计	49,800,000.00	13,022,347.09	13,778,453.82			26,800,800.91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123,674.32			1,592,390.76	32,716,065.08
2.本期增加金额				107,998.00	107,998.00
(1)购置				107,998.00	107,998.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1,123,674.32			1,700,388.76	32,824,063.0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18,232.42			1,235,687.94	3,053,920.36
2.本期增加金额	311,236.74			123,657.72	434,894.46
(1)计提	311,236.74			123,657.72	434,894.4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129,469.16			1,359,345.66	3,488,814.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994,205.16			341,043.10	29,335,248.26
2.期初账面价值	29,305,441.90			356,702.82	29,662,144.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东莞鸥哈希	5,223,488.03					5,223,488.03
合计	5,223,488.03					5,223,488.03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东莞鸥哈希	1,982,497.52					1,982,497.52
合计	1,982,497.52					1,982,497.52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5,223,488.03	东莞鸥哈希	5,181,670.3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	否

	资产组		在活跃市场，能够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因而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	-----	--	----------------------------------	--

注：本公司将被投资单位整体作为一个单独资产组，分摊收购该资产组时形成的全部商誉。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2020年6月30日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东莞鸥哈希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东莞鸥哈希未来5年产能均不超过现有产能，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为5%-15%，稳定年份增长率0%，折现率14.21%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2019年末，公司对东莞鸥哈希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经预测显示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1,103.71万元小于东莞鸥哈希资产组账面价值598.26万元及全部商誉（包括归属母公司和少数股东的商誉）金额652.94万元之和。依据此次减值测试，公司2019年末已对东莞鸥哈希资产组的商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98.25万元。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5,158,434.61	39,607.59	674,879.15		4,523,163.05
租赁费	64,731.68		64,731.68		
合计	5,223,166.29	39,607.59	739,610.83		4,523,163.05

其他说明：

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60,944.95	1,719,141.74	11,483,254.48	1,722,488.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1,460,944.95	1,719,141.74	11,483,254.48	1,722,488.17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9,226.07	22,383.91	392,123.71	58,818.5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49,226.07	22,383.91	392,123.71	58,818.55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11,051.15	1,086,377.64
可抵扣亏损	11,397,995.76	9,477,814.28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39,002.17
合计	12,409,046.91	10,603,194.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536,541.63	536,541.63	
2023 年	2,514,579.59	2,514,579.59	
2024 年	6,426,693.06	6,426,693.06	
2025 年及以后	1,920,181.48		
合计	11,397,995.76	9,477,814.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软件款	60,176.99		60,176.99	112,074.99	112,074.99
预付工程款	8,755,949.65		8,755,949.65	4,074,404.00	4,074,404.00
合计	8,816,126.64		8,816,126.64	4,186,478.99	4,186,478.99

其他说明：  
无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05,775.21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4,905,775.2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初的质押借款为公司将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贴现时继续确认应收票据，同时确认短期借款形成。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0,556,304.04	64,998,105.20
合计	40,556,304.04	64,998,105.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8,775,168.37	55,747,196.22
应付工程款	554,456.32	162,972.92
应付设备款	433,041.27	744,302.21
其他	73,560.98	60,847.00
合计	49,836,226.94	56,715,318.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执行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将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39,097.41	64,365.81
合计	239,097.41	64,365.8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300,360.65	37,285,180.16	52,325,198.63	11,260,342.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343.70	361,711.41	362,055.1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福利				
合计	26,300,704.35	37,646,891.57	52,687,253.74	11,260,342.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25,764,339.81	33,639,107.62	48,492,974.92	10,910,472.51
二、职工福利费		1,100,399.18	1,100,399.18	
三、社会保险费		503,157.52	503,157.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8,936.61	468,936.61	
工伤保险费		16,107.29	16,107.29	
生育保险费		18,113.62	18,113.62	

四、住房公积金		530,575.00	530,57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6,020.84	1,511,940.84	1,698,092.01	349,869.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300,360.65	37,285,180.16	52,325,198.63	11,260,342.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3.70	312,134.25	312,477.95	
2、失业保险费		49,577.16	49,577.1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3.70	361,711.41	362,055.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62,071.33	2,265,603.3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195,689.63	177,896.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130.44	167,567.07
教育费附加	72,236.04	119,690.76
印花税	26,690.20	24,521.50
其他	35,430.76	30,809.24
合计	1,793,248.40	2,786,088.6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438,358.22	3,907,547.56
合计	8,438,358.22	3,907,547.56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8,438,358.22	3,907,547.56
合计	8,438,358.22	3,907,547.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172,355.59		62,533.32	10,109,822.27	财政拨款
合计	10,172,355.59		62,533.32	10,109,822.2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D 曲面玻 璃感光油 墨关键核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心技术研究-宁财行[2017]30号							
UV 硅树脂的合成及其制成高性能抗污涂料关键技术研发 - 宁发(2018)4号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科学技术局2019年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第五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000 吨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湘财企指(2014)131号	675,555.57			13,333.32		662,222.25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预算内“创新引领”示范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专项资金							
年产 6000 吨 UV 高分子涂料产业化-宁发改函(2015)30 号	422,222.22			8,333.34		413,888.8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6000 吨电子消费品用 UV 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湘财企指(2014)103 号	337,777.80			6,666.66		331,111.14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高价值项目启动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 2018 年第四季度装备补贴-宁工发[2019]10 号	136,800.00			34,200.00		102,6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700,000.00	19,900,000.00				19,900,000.00	79,6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8,092,261.19	599,126,314.76		797,218,575.95
其他资本公积	1,041,658.81	423,749.88	312,698.00	1,152,710.69
合计	199,133,920.00	599,550,064.64	312,698.00	798,371,286.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 599,126,314.76 元，系发行新股所致。



注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312,698.00 元，系本期公司收购子公司湖南松润 5% 的股权，将湖南松润净资产份额与投资成本的差异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注 3：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423,749.88 元，系确认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所致。

##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损益	减： 前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留存 收益	减： 所得 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 后 归 属 于 少 数 股 东	
一、 不能 重分 类进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中： 重新 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	230,885.21	118,886.82				118,886.82		349,772.03

益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其中： 权益 法下 可转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 他债 权投 资公 允价 值变 动								
金 融资 产重 分类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金 额								
其 他债								

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0,885.21	118,886.82				118,886.82		349,772.0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0,885.21	118,886.82				118,886.82		349,772.0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53,192.71	2,164,182.85	3,041,012.74	4,976,362.82
合计	5,853,192.71	2,164,182.85	3,041,012.74	4,976,362.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946,277.57			15,946,277.5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946,277.57		15,946,277.5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017,475.28	35,957,071.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017,475.28	35,957,071.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287,329.82	92,873,689.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813,285.6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304,805.10	119,017,475.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012,003.99	97,918,612.29	179,190,436.12	82,719,067.90
其他业务	165,786.46	131,234.63	26,575.96	24,252.75
合计	200,177,790.45	98,049,846.92	179,217,012.08	82,743,320.65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62,362.43	129,097.57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8,761.33	833,073.84
教育费附加	546,096.47	596,961.33
资源税		
房产税	450,140.20	500,565.77
土地使用税	217,901.60	142,950.8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98,578.90	115,122.00
其他税费	118,736.91	49,735.23
合计	2,252,577.84	2,367,506.6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87,912.07	11,856,956.17
咨询费	1,696,092.37	2,491,680.57
招待费	1,584,016.19	1,418,055.48
差旅费	1,049,414.70	1,621,309.08
运输费	4,505,200.09	4,634,676.70
广告宣传费	12,000.00	52,577.93
汽车使用及交通费	592,660.59	567,325.45
办公费	488,435.72	227,317.06
租赁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2,531.63	610,335.08
折旧费	66,854.51	65,387.57
其他	93,181.68	668,277.17
合计	22,438,299.55	24,213,898.2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20,354.77	7,586,545.37
折旧费	1,081,260.36	1,047,996.03
车辆费	386,884.20	309,833.51
咨询中介费	710,430.57	711,556.57
业务招待费	288,972.79	340,828.75
无形资产摊销	396,059.52	337,548.61
租赁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	1,707,635.50	964,585.06
办公费	501,861.28	267,981.19
差旅费	230,404.86	473,304.60
会议费	2,341,131.71	206,298.32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5,671.73	203,898.42

股份支付	423,749.88	423,749.88
其他	1,076,488.70	451,993.77
合计	16,980,905.87	13,326,120.08

其他说明：

无

##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领用	6,264,645.86	6,026,696.98
职工薪酬	10,452,345.01	9,357,213.41
差旅费	779,778.49	730,675.24
折旧费	1,314,504.33	935,991.61
无形资产摊销	38,834.94	38,834.94
水电费	534,225.05	530,591.84
其他	401,914.68	1,023,666.32
合计	19,786,248.36	18,643,670.34

其他说明：

无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58,233.32	168,666.76
减：利息收入	-737,251.42	-227,605.47
汇兑损益	-80,110.54	1,481.97
银行手续费	325,994.72	184,515.80
合计	-233,133.92	127,059.0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局宁乡市科学技术局(湘财教指{2019}70号)研发奖补	919,700.00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长财教指{2019}155号“双百企业”奖励	100,000.00	
申报高企成功宁乡经开区鼓励,宁开管办发[2020]1号	50,000.00	
“2018年”长沙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补贴资金	50,000.00	
宁乡市2018年第四季度装备补贴	34,200.00	34,200.00
代扣代缴境外税款手续费返还	16,435.92	6,705.08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2月份水电气补助	15,371.00	
2014年度第三批推进新型工业化专项引导资金	13,333.32	13,333.32
年产6000吨UV高分子涂料产业化	8,333.34	8,333.34
年产6000吨电子消费品用UV高分子涂料产业化项目	6,666.66	6,666.66
宁乡市失业保险中心补助	2,507.50	
长沙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长沙市知识产权局-2019年省局战略推进补助金	2,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5.29	
2018年企业研发后补助财政奖补		281,170.00
长沙市2017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贴资金		200,000.00
宁乡市工业企业自来水“5改3”水价增量水费补贴		15,517.96
就业补助		7,150.00
合计	1,218,793.03	573,076.3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9,095.28	-790,315.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理财产品）	388,455.16	306,176.50
合计	-120,640.12	-484,139.09

其他说明：

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5,099.13	426,683.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537.52	84,713.7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3,174.76	3,198.59
合计	43,386.85	514,596.1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230.00	-118,052.7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7,230.00	-118,052.7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6,349.74	-31,023.79
合计	-36,349.74	-31,023.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462,600.00	509,800.00	3,462,600.00
其他	13,068.17	179,658.10	13,068.17
合计	3,475,668.17	689,458.10	3,475,668.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19 产业项目建设年“争先创优”活动先进单位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业创新转型升级扶持资金，宁开管办发{2020}2 号	142,400.00	179,8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宁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工业经济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金库宁乡市经济开发区国库，宁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宁财企指{2020}12 号	242,8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上市补助	788,56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企业上市奖励	1,182,84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长沙市财政)01067320- 宁乡市金融事务中心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交通运输局工会工作委员 会奖金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度工业经济考核评定结果奖励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24,982.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24,982.06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530,000.00	500,000.00	530,000.00
其他	725,299.97	348,449.75	725,299.97
合计	1,255,299.97	873,431.81	1,255,299.97

其他说明：

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20,974.41	5,751,931.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088.21	124,728.91
合计	5,187,886.20	5,876,660.35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201,374.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30,206.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1,268.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1,615.0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6,164.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0,877.92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2,179,708.67
所得税费用	5,187,88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150,000.00	205,433.08
政府补助	4,618,859.71	1,225,543.04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23,508,957.19	19,703,202.00
利息收入	737,251.42	227,605.47

其他	319,159.61	179,658.10
合计	29,334,227.93	21,541,441.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180,127.30	3,246,381.98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19,000,226.58	14,285,596.45
咨询中介费	2,406,522.94	3,203,237.14
业务招待费	1,872,988.98	1,758,884.23
差旅费	2,059,598.05	2,825,288.92
运输费	4,505,200.09	4,634,676.70
广告宣传费	12,000.00	52,577.93
汽车使用及交通费	979,544.79	877,158.96
办公费	990,297.00	495,298.25
研发费用	936,139.73	1,554,258.16
其他付现费用	7,689,166.13	3,443,499.39
合计	46,631,811.59	36,376,858.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36,727.82
合计		936,727.8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10,522,990.00	
合计	10,522,99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39,013,487.85	32,189,259.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230.00	118,052.72
信用减值损失	-43,386.85	-514,596.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03,168.47	4,176,959.3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34,894.46	376,383.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9,610.83	901,705.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49.74	31,023.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82.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110.54	1,481.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640.12	484,139.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6.43	118,69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434.64	6,035.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99,231.18	-4,485,042.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32,574.00	2,536,617.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959,190.37	-7,927,221.21
其他	423,749.88	423,74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5,160.56	28,462,224.63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2,082,908.24	76,119,875.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134,213.26	70,182,919.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0,948,694.98	5,936,955.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22,082,908.24	91,134,213.26
其中：库存现金	23,269.58	2,093.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2,059,638.66	91,132,119.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082,908.24	91,134,213.2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00,226.58	其中：票据保证金 16,000,226.58 元；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 元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72,674,776.9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382,803.70	抵押借款
合计	103,057,807.26	/

其他说明：

无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981,044.82
其中：港币	57,910.18	0.9134	52,895.16

美元	498,920.50	7.0791	3,531,920.10
台币	1,650,956.50	0.2400	396,229.56
应收账款	-	-	15,504,229.29
其中：美元	2,190,133.87	7.0791	15,504,229.29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	-	95,532.00
其中：台币	398,050.00	0.2400	95,532.00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101,396.64
其中：台币	422,486.00	0.2400	101,396.6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本期记账本位币是否发生变化
松井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台币	主要经营活动使用币种为台币	否
香港商松井新材料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台湾	台币	主要经营活动使用币种为台币	否

###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企业上市奖励	1, 182, 840. 00	营业外收入	1, 182, 840. 00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局宁乡市科学技术局(湘财教指{2019}70号)研发奖补	919, 700. 00	其他收益	919, 700. 00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宁乡市上市补助	788, 560. 00	营业外收入	788, 560. 00
上市补助(长沙市财政)01067320-宁乡市金融事务中心	500, 000. 00	营业外收入	500, 000. 00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9 产业项目建设年“争先创优”活动先进单位奖金-产业发展贡献奖三等奖	300, 000. 00	营业外收入	300, 000. 00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宁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工业经济奖励。	300, 000. 00	营业外收入	300, 000. 00
国家金库宁乡市经济开发区国库, 宁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宁财企指{2020}12号	242, 800. 00	营业外收入	242, 800. 00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充兑现 2018 年企业创新转型升级扶持资金, 宁开管办发{2020}2号	142, 400. 00	营业外收入	142, 400. 00
宁乡市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长财教指{2019}155号“双百企业”奖励-研发费用前 100 名	100, 000. 00	其他收益	100, 000. 00
申报高企成功宁乡经开区鼓励, 宁开管办发[2020]1号	50, 000. 00	其他收益	50, 000. 00
“2018 年”长沙市创新创业带动就业项目补贴资金	50, 000. 00	其他收益	50, 000. 00
代扣代缴境外税款手续费返还	16, 435. 92	其他收益	16, 435. 92
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2 月份水电气补助	15, 371. 00	其他收益	15, 371. 00
长沙市交通运输局工会工作委员会奖金	6, 000. 00	营业外收入	6, 000. 00
宁乡市失业保险中心补助	2, 507. 50	其他收益	2, 507. 50
长沙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 长沙市知识产权局-2019 年省局战略推进补助金	2, 000. 00	其他收益	2, 000. 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5.29	其他收益	245.29
---------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松井	香港	香港	漆料、燃料、颜料、化学原料 批发	100		设立
松润新材	长沙	长沙	涂料研发与销售、新材料技术 推广服务、工程技术咨询	81		设立
东莞鸥哈希	东莞	东莞	涂料、化学原料生产与销售	80		收购
北京松井研究院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咨询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期末少数股东权

	比例 (%)	股东的损益	告分派的股利	益余额
松润新材	19	-135,564.57		-313,335.65
东莞鸥哈希	20	-138,277.40		1,036,334.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松润新材	3,635,455.74	210,328.19	3,845,783.93	5,494,918.93	5,494,918.93	3,742,587.25	253,374.07	3,995,961.32	4,931,598.58		4,931,598.58
东莞鸥哈希	11,025,005.78	5,903,654.75	16,928,660.53	11,746,990.23	11,746,990.23	10,252,944.74	6,978,113.97	17,231,058.71	11,137,299.57		11,137,299.5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松润新材	1,963,100.76	-713,497.74	-713,497.74	144,063.52	1,337,713.67	-1,641,368.28	-1,641,368.28	-1,107,274.24
东莞	6,279,570.78	-691,387.02	-691,387.02	454,546.89	3,677,156.20	-3,200,730.15	-3,200,730.15	1,476,138.89



鸥 哈 希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东莞鸥哈希于 2019 年 2 月 1 日纳入合并范围，上期发生额列示的金额为东莞鸥哈希 2019 年 2-6 月发生额。

注 2：东莞鸥哈希主要财务信息为按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量金额。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分别以 100,000 元和 150,000 元为对价受让李运凯和杨义峰持有长沙松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和 3%股权。此次股权受让后，公司累计持有长沙松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1%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250,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5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2,698.00
差额	312,698.0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12,698.0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06,463.59	2,856,802.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09,095.28	-790,315.5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09,095.28	-790,315.59

其他说明

无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贷款与应收款项，如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负债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账款、长短期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741,083,134.82		741,083,134.82
应收票据		23,292,964.13		23,292,964.13
应收账款		179,234,040.86		179,234,040.86
其他应收款		4,222,319.43		4,222,319.43
合计		947,832,459.24		947,832,459.24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金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4,643,170.45		114,643,170.45
应收票据		44,106,377.61		44,106,377.61
应收账款		184,591,723.06		184,591,723.06
其他应收款		3,403,314.40		3,403,314.40
合计		346,744,585.52		346,744,585.52

##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金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40,556,304.04		40,556,304.04
应付账款	49,836,226.94		49,836,226.94
其他应付款	8,438,358.22		8,438,358.22
合计	98,830,889.20		98,830,889.20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金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6,715,318.35		56,715,318.35
其他应付款	3,907,547.56		3,907,547.56
合计	130,526,746.32		130,526,746.32

##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 100%。
- (2)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回款期限以及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的违约损失率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回款为基础且考虑业绩增长因素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 应收账款和七、8 其他应收款中。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在国内 A 股上市的部分商业银行。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形成于电子产品及配件公司。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尚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的计提了减值准备。如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之“5 应收账款、1、按账龄披露”所述，公司截止期末金额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为 188,726,773.13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99.32%，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比例较少，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等。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上述押金的收付进行严格的规定。上述内控制度，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本公司根据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谨慎的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另根据报告期内押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大额坏账情况。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 （三）流动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月度资金使用计划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等进行了规定，通过上述现金流出预测，结合预期现金流入的情况，以考虑是否使用银行给予的授信额度，以确保公司维护充裕的现金储备，以规避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40,556,304.04				40,556,304.04
应付账款	48,897,519.91	643,986.16	115,354.57	179,366.30	49,836,226.94
其他应付款	7,834,900.99	451,167.76	43,928.99	108,360.48	8,438,358.22

接上表：

项目	期初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项目	期初金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905,775.21				4,905,775.21
应付票据	64,998,105.20				64,998,105.20
应付账款	55,149,004.94	1,281,117.09	143,025.82	142,170.50	56,715,318.35
其他应付款	3,197,112.73	594,213.53	69,451.66	46,769.64	3,907,547.56

####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 1、利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公司无借款，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 2、外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所致。本公司本期以发生销售的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销售额为7.67%，成本以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计价。

#### （五）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公司本期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金融负债减去金融资产。资本包括所有者权益减去其他综合收益，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余额或期末金额比率	期初金额余额或期初金额比率
金融负债	98,830,889.20	130,526,746.32
减：金融资产	945,407,414.79	346,744,585.52
净负债小计	-846,576,525.59	-216,217,839.20
资本	1,049,921,730.54	400,646,341.44
净负债和资本合计	203,345,204.95	184,428,502.24

项目	期末金额余额或期末金额比率	期初金额余额或期初金额比率
杠杆比率	-416.32%	-117.24%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500 万人民币	48.35	48.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为凌云剑，为自然人独资公司。此外，凌云剑间接持有公司 0.36%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凌云剑

其他说明：

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长沙松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王卫国	其他
杨波	其他
伍松	其他
缪培凯	其他
FU RAOSHENG	其他
颜爱民	其他
黄进	其他

沈辉	其他
颜耀凡	其他
贺刚	其他
徐瑞红	其他
张瑛强	其他
伍俊芸	其他
凌湖燕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凌云剑	30,000,000	2019.10.28 至 2020.10.28 期间发生的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凌云剑	30,000,000	2020.4.10	《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茂松科技	30,000,000	2020.4.10	《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10月24日，公司与浦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融资额度协议》（合同编号：RZED-HNSJ2019），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2020年3月5日与浦发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额度变更协议》变更了额度使用期限（合同编号：RZED-HNSJ2019-01），该项融资额度由公司土地、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ZD6622201900000001；补充合同编号为：ZD662220190000000101），并由凌云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ZB66222019000000042），保证期限为2019年10月28日至2020年10月28日期间发生的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2、2020年4月1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合同编号：731XY2020008010），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该项融资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凌云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731XY202000801001），保证期限为2020年4月10日至2021年4月10日期间发生的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3、2020年4月1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合同编号：731XY2020008010），由其向公司提供融资额度3,000万元，该项融资额度由公司母公司

长沙茂松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731XY202000801002），保证期限为2020年4月10日至2021年4月10日期间发生的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零。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6.69	401.21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凌胡燕	95,520.80	4,871.56	131,520.80	6,576.04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卫国		32,876.96
其他应付款	伍松		22,146.00
其他应付款	徐瑞红		2,000.00
其他应付款	戴林成		43,732.00
其他应付款	缪培凯		46,474.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评估，评估值做为参考公允价值，考虑评估日至行权日之间的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变动对评估值进行修正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与增资协议确认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64,452.3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23,749.88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与有关内部员工签订的《关于股权激励之协议》（意向协议）及后续的《股权转让协议》、《增资协议》，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4 月、12 月，在松茂合伙持股平台分别通过实际控制人转让及对长沙市松茂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的方式，对公司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经过这三次股权激励，公司总共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3,389,999.11 元，计入本期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423,794.88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新型高分子涂料和专业油墨的销售，各业务间资产、人员及财务各方面紧密相连，公司未对上述业务设立专门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制度及财务核算制度，本期公司无不同的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无分部报告。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8,658,162.85
1 至 2 年	2,362,202.8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131,479.3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2,151,845.1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7,533,753.71	3.92	683,344.12	9.07	6,850,409.59	5,285,043.45	2.72			5,285,043.4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618,091.40	96.08	10,511,433.51	5.69	174,106,657.89	189,158,064.52	97.28	10,664,369.42	5.64	178,493,695.10
其中：										
账龄组合	184,618,091.40	96.08	10,511,433.51	5.69	174,106,657.89	189,158,064.52	97.28	10,664,369.42	5.64	178,493,695.10
合计	192,151,845.11	/	11,194,777.63	/	180,957,067.48	194,443,107.97	/	10,664,369.42	/	183,778,738.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沙松润	5,264,341.34	567,604.09	10.78	关联方计提坏账
东莞鸥哈希	2,269,412.37	115,740.03	5.10	关联方计提坏账
合计	7,533,753.71	683,344.12	9.0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3,323,840.60	9,349,515.87	5.10%

1 至 2 年	162,771.42	30,438.26	18.70%
2 至 3 年			22.22%
3 年以上	1,131,479.38	1,131,479.38	100.00%
合计	184,618,091.40	10,511,433.5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组合计提	10,664,369.42	-152,935.91				10,511,433.51
单项计提		683,344.12				683,344.12
合计	10,664,369.42	530,408.21				11,194,777.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金额为 64,953,130.6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3.8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总金额为 3,312,609.66 元。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03,684.26	11,077,105.87
合计	10,003,684.26	11,077,105.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278,862.79
1至2年	7,714,334.89
2至3年	2,017,599.91
3年以上	219,855.86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230,653.45

####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646,878.23	8,111,462.67
押金、保证金	3,317,242.86	2,988,355.86
资金拆借及利息		527,483.47
备用金	1,266,532.36	162,355.80
合计	12,230,653.45	11,789,657.80

####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12,551.93			712,551.93
2020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14,417.26			1,514,417.2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2,226,969.19			2,226,969.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712,551.93	115,966.70				828,518.63
单项计提		1,398,450.56				1,398,450.56
合计	712,551.93	1,514,417.26				2,226,969.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6,718,296.46	1 年以内、1-2 年	54.93	1,254,018.96
单位 2	押金、保证金	1,785,000.00	1-2 年	14.59	396,627.00
单位 3	押金、保证金	920,000.00	1-2 年	7.52	101,320.00
单位 4	往来款	741,403.8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6.06	144,431.60
单位 5	备用金	480,000.00	1 年以内	3.92	24,480.00
合计	/	10,644,700.31	/	87.02	1,920,877.56

##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7,236,901.30	3,720,329.09	33,516,572.21	36,083,107.97	3,720,329.09	32,362,778.88
对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	1,606,463.59		1,606,463.59	2,115,558.87		2,115,558.87
合计	38,843,364.89	3,720,329.09	35,123,035.80	38,198,666.84	3,720,329.09	34,478,337.75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松井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18,733,107.97	903,793.33		19,636,901.30		
长沙松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3,800,000.00	250,000.00		4,050,000.00		
东莞鸥哈希化学涂料有限公司	12,550,000.00			12,550,000.00		3,720,329.09
北京松井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6,083,107.97	1,153,793.33		37,236,901.30		3,720,329.09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西贝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115,558.87			-509,095.28						1,606,463.59
小计	2,115,558.87			-509,095.28						1,606,463.59
合计	2,115,558.87			-509,095.28						1,606,463.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890,000.72	93,756,243.13	174,923,618.21	79,609,344.57
其他业务	1,398,329.58	1,215,548.45	993,220.21	990,897.00
合计	195,288,330.30	94,971,791.58	175,916,838.42	80,600,241.57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9,095.28	-790,315.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收益	388,455.16	304,203.90
合计	-120,640.12	-486,111.69

其他说明：  
无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349.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81,39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455.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2,231.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81,068.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552.47	
合计	3,227,750.4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9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1	0.60	0.60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凌云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17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